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宋越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国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26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7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宁波港股份	指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港集团	指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的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20英尺x宽8英尺x高8.5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口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无水港”	指	以陆路运输为主要方式，具备港口和口岸服务功能的内陆物流中心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越舜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蔡宇霞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
电话	0574-27686151	0574-27697137
传真	0574-27687001	0574-27687001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ird@nbport.com.cn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网址	http://www.nbport.com.cn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办公室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5月4日
注册登记地点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200400022586
税务登记号码	330201717882426
组织机构代码	71788242-6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调整引起工商注册变更，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05,411	5,908,656	4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3,964	1,636,654	-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1,488,125	1,511,166	-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986	1,831,751	-23.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26,509	30,757,116	1.20
总资产	46,787,638	44,908,614	4.1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3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3	-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5.56	减少0.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	5.14	减少0.35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3	2.29	6.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0	0.143	-23.08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0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5	
所得税影响额	-9,1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7	
合计	25,839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上半年，公司上下积极应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齐心协力，奋力拼搏，港口生产经营稳定发展，集装箱吞吐量逆势攀升，项目建设稳步推进，企业管理不断加强。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 (1) 港口生产总体稳定发展

①集装箱吞吐量实现“双过半”。上半年，公司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1129.5 万标箱，同比增长 9.2%；水水中转发展较快，箱量同比增长 13%。海铁联运开通了合肥班列，箱量完成 7.9 万标箱，同比增长 38.1%，并创下 1.55 万标箱的月度历史新高。

②货物吞吐量基本稳定。上半年，公司货物吞吐量完成 2.72 亿吨，同比基本持平。其中，原油中转量完成 2204.2 万吨，实现了“双过半”；液化品吞吐量完成 490.1 万吨，同比增长 8.1%；铁矿石、煤炭吞吐量有所下降。

③物流发展势头良好。上半年，“无水港”业务量完成 31.79 万标箱，同比增长 32.3%；保税、冷链业务量同比分别增长 37.1%和 159.8%。

④服务水平稳步提升。生产保障能力增强，作业效率、服务水平有新的提升。1.8 万标箱以上集装箱船到港量明显增加，平均每周达 2 艘次。通过加强“雾航”管理、实施“二次引航”等措施，减少大雾、大风等恶劣天气影响 88.6 小时。出口查验箱准班出运率从 66.7%提升到 75.4%。矿石船时效率创新记录。铁路疏运、理货、船货代理等保障有力。

(2) 经济效益同口径基本持平。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完成 86.05 亿元，同比增长 45.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基本持平；资产运营质量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保值增值率为 101.20%，净资产收益率为 4.87%；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30%以下。

(3) 项目建设稳步推进。上半年，基建技改投资完成 14.1 亿元。穿山四期集装箱码头、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 3#-6#泊位等 6 个码头结构加固改造项目通过竣工验收；镇海港区 2#、3#泊位和光明码头 2#、3#泊位完成码头区域改造；鼠浪湖岛矿石中转码头一阶段水工基本完成；梅山港区滚装及杂货码头、金塘大浦口集装箱码头二阶段工程等有序推进。34 台大型设备和 2 艘集装箱船到港投用。同时，信息化建设取得新进展，自主研发的 N-TOS 系统在远东公司整体上线，人力资源系统实现“全覆盖”。节能减排取得新成效，上半年节能 6000 吨标煤、节支 5000 万元。

(4) 合资合作取得新成果。与永康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按照“轻资产”投资模式推进永康“无水港”建设，探索了“无水港”发展的新路子；岸线资源整合有序推进，签署了大树关外码头合作框架协议。

(5) 企业管理继续加强。成本对标管理成效明显，28 家一级管理公司四项费用同比下降 15.6%，公务消费为市国资委考核指标的 36.68%。审计监督力度加大，开展各类财务审计项目 13 个，提出整改意见和管理建议 58 条，工程审计核减金额约 1882 万元。招投标管理进一步规范，出台公司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人力资源管理加强，出台公司教育培训五年（2015-2019）规划，各类培训 4600 余人次。国际卫生港创建、项目环评和环保“三同时”工作有序推进。设备设施保障有力，港机设备、船舶总体完好率在 96%以上。

#### 2、公司上半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1) 港口生产压力加大。受宏观环境影响，散杂货生产形势比较严峻，整体下降 6.7%，导致公司货物吞吐量首次出现负增长。从货种情况来看，油、矿、煤均出现负增长，其中煤炭接卸量下降 19.7%。

(2) 效益增长压力上升。受业务量下降、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利润略有下降，应收账款有一定增加。

#### 3、下半年主要工作打算

##### (1) 狠抓生产经营，全力向年度目标冲刺

①全力确保集装箱吞吐量实现新突破。一要大力发展国际中转业务，着力打造东北亚中转中心。二要大力拓展沿海沿江腹地市场。三要大力发展海铁联运，全年海铁联运箱量确保 17 万标箱。四要加大进口重箱揽货力度，积极探索集装箱进口揽货新机制，推动进口分拨网络建设，大

力开发进口重箱业务。五要大力发展内贸箱业务，推进船公司加密内贸航线航班，争取全年内贸箱量同比增长 10%以上。

②全力确保散杂货稳定回升。散杂货要继续推进各运输服务体系建设，并针对不同货种、不同客户采取差异化、个性化的营销策略，提高各大货种的市场竞争力，全力确保货物吞吐量稳定回升。

③全力确保港口安全高效运行。一方面要确保港区安全稳定。要坚持依法治港，对现有的安全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和完善，细化分解落实安全责任及防范措施，加强隐患排查；认真汲取事故教训，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专项治理行动，遏制事故的重复发生；试点推进安全规范管理提升工作，打造安全示范企业；加强对港区外来人员、车辆及船舶的监控，确保港区安全稳定。另一方面要确保生产高效。要精心安排各类船舶作业计划，切实做好码头减载靠泊、新码头试生产、抗季风和“雾航”作业管理、防台防汛等工作，加强码头之间的作业联动和相关单位的协作配合，同时继续推进口岸便利化，进一步提高泊位利用率、船舶在泊效率和计划兑现率，缩短船舶在港时间，加快货物周转，向效率要产量、要效益。

#### (2) 抓好投资建设，进一步增强港口发展后劲

按照“进度保证、程序规范、投资节约、工程安全”的要求，加快工程项目建设，特别是生产经营急需项目要采取“一对一”、“人盯人”等措施，抓紧推进项目报批、工程招投标等前期工作。严格内部流程，明确办理时限，提升工作效率；以及改进优化采购方式等措施，确保项目按期顺利完成。

下半年，基建技改投资计划安排 25.67 亿元，合资合作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安排 8.44 亿元。梅山港区滚装及杂货码头工程基本完工；光明码头改造工程年底前完成交工验收；梅山港区 6#-10# 集装箱码头、北仑港区多用途码头（499 米码头）改造工程确保 9 月份开工；衢山港区鼠浪湖矿石中转码头一阶段工程确保 9 月底具备重载试车条件；中宅矿石码头项目争取尽快通过国家发改委核准；穿山港区 1# 集装箱泊位工程要采取紧盯策略，尽快完成报批工作；金塘大浦口集装箱码头二阶段工程等继续推进。

#### (3) 加大创新力度，进一步增强发展活力

①创新推进“智慧港口”建设。要用“互联网+”思维去思考问题，站在满足客户需求的角度去设计优化信息系统，创新推进“智慧港口”建设，使信息化优势有效转化为竞争优势，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港口软实力。

②大力推进技术创新。积极应用桥吊、龙门吊远程控制等先进、成熟的新技术，逐步推进码头作业自动化和管理可视化，提高生产运营效率，降低劳动强度和人工成本；积极鼓励广大职工参与技术创新活动，推进“创新工作室”、“设计优化室”等平台建设，引导职工立足岗位、钻研技术，广泛开展小革新、小发明、小创造、小设计等“投入少、见效快”的群众性创新活动，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形成“累进式”持续改进效应，为推动企业技术进步、效率效益提升贡献力量。

③深入推进制度机制创新。一是积极探索责权利相结合的分类考核办法，更好地调动广大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不断提升企业业绩。二是继续推进相关公司“控员增效”试点工作，积累经验、逐步推开。通过定编定员，着力优化企业组织机构及人力资源配置，控制人工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人均创利能力。三是研究制订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优化公务用车配置，切实降低用车成本。

#### (4) 强化企业管理，进一步挖掘发展潜力

①强化精细管理，深入挖掘效益潜力。要改变传统的粗放管理方式，深化、细化、优化各项管理工作，着力向管理要效益、要质量。

②推进规范管理，增强制度执行力。一方面是完善制度建设。要对现有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及时修订完善制度，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行。另一方面要强化制度执行。要明确各层级、各岗位执行制度的责任，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提升制度执行力。

③推进管理信息化，提高企业运作效率。信息化是提升管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的重要平台和手段。要加快先进信息技术在企业管理的推广应用，促进信息化与管理精细化、规范化的有效融合，通过信息化工作，来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各项工作流程、操作程序，细化管理单元，简化管理环节，增强单位、部门的纵向执行力和横向协作能力，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的运作效率和竞争力。



## (5) 谋好战略规划, 打造港口发展“升级版”

今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 也是“十三五”规划的谋划之年。我们要站在构建“港口经济圈”的战略高度, 进行系统性、前瞻性、预见性的思考, 为未来港口发展指明方向。下半年, 要抓紧完成港口“十三五”总体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 明确今后五年港口发展的定位、目标和重点任务, 打造港口发展“升级版”。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605,411	5,908,656	45.64
营业成本	6,485,932	3,686,621	75.93
销售费用	1,189	485	145.15
管理费用	572,077	489,446	16.88
财务费用	160,747	139,857	1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986	1,831,751	-2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386	-412,024	-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94	-1,111,104	-83.00
研发支出	9,865	6,803	45.0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集装箱板块业务量增长引起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1.36%; ②其他货物装卸板块业务量同比下降, 使得其他货物装卸板块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6.31%; ③公司 2014 年 8 月新设贸易公司, 使得贸易销售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896.21%。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集装箱、综合物流板块业务量增长引起主营业务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13.32%、11.50%; ②公司 2014 年 8 月新设贸易公司, 使得贸易销售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 2022.1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本期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 400,000 千元, 而去年同期无此项目; ②本期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 150,000 千元, 而去年同期无此项目。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去年同期下属子公司北三集司向远东公司出售 8#、9#泊位及其他资产收到现金 705,959 千元, 而本期无此项目; ②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649,344 千元; ③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207,067 千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本期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 千元, 去年同期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各 100,000 千元。本期发行融资券、债券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800,000 千元。②取得借款收到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563,715 千元。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委托开发项目研究费用增长所致。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上半年公司确认合营公司上海港航投资收益 145,140 千元。

上年同期公司转让穿山港区 8#、9#集装箱泊位资产获得营业外收入 145,553 千元, 本年同期无类似事项发生。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2 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10 亿元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发行, 期限为三年, 票面年利率为 4.69%, 到期日为 2015 年 4 月 16 日, 利息为一年一付。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完成兑付摘牌。

2013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10亿元于2013年3月13日发行,期限为三年,票面年利率为4.60%,到期日为2016年3月13日,利息为一年一付。2015年3月10日已支付公司债利息46,000千元。

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亿元于2014年2月14日发行,期限为三年,票面年利率为5.91%,起息日为2014年2月17日,到期日为2017年2月17日,利息为一年一付。

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亿元于2014年2月11日发行,期限为一年,票面年利率为5.90%,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兑付日为2015年2月12日。已于2015年2月12日完成兑付。

201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10亿元于2014年8月21日发行,期限为一年,票面年利率为4.85%,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兑付日为2015年8月21日。已于2015年8月21日完成兑付。

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20亿元于2015年3月18日发行,期限为270天,票面利率为4.78%,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兑付日为2015年12月15日。

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10亿元于2015年8月14日发行,期限为270天,票面利率为3.29%,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兑付日为2016年5月13日。

###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2014年年报披露的2015年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计划为:公司货物吞吐量同比增长4.31%,集装箱吞吐量同比增长7.12%,营业收入和利润保持稳定增长。

2015年上半年,公司货物吞吐量完成2.72亿吨,同比基本持平;公司集装箱吞吐量完成1129.5万标箱,同比增长9.2%。

##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1,055,872	482,898	54.27	11.36	13.32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816,925	338,662	58.54	-5.52	-1.44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65,618	153,299	42.29	9.94	23.10	减少 6.17 个百分点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756,700	523,837	30.77	-16.31	-6.38	减少 7.35 个百分点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2,954,793	2,309,188	21.85	8.27	11.5	减少 2.26 个百分点
贸易销售业务	2,663,030	2,637,208	0.97	1,896.21	2,022.11	减少 5.87 个百分点
合计	8,512,938	6,445,092	24.29	46.25	76.62	减少 13.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1>公司2014年8月新设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使得贸易销售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分别为1896.21%和2022.11%,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5.87个百分点。

<2>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分别为9.94%和23.1%,由于主营业务成本增幅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减少6.17个百分点。

<3>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16.31%和6.38%,由于主营业务收入降幅高于主营业务成本降幅,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减少7.35个百分点。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8,512,938	46.25

##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上半年完成对外股权投资 3,337 千元,同比减少 333,339 千元，减少 99.01%。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资 公司权益 的比例 (%)	备注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 阳石化有限公司	油品、 货物批 发	50	该公司由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和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337 千元收购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转让的 10% 股权，转让后，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和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占股 50%、40%、10%。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0,000 千元。

##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 品种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千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占期 末证 券总 投资 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千元)
1	股票	600000	浦发 银行	2,000	6,462,357	109,602	60.37	4,892
2	股票	00368	中外 运航 运	HKD78,783 (RMB73,773)	9,535,000	HKD18,116.5 (RMB14,287)	7.87	HKD762 (RMB601)
3	股票	03833	新疆 新鑫 矿业	HKD18,834 (RMB17,492)	3,650,000	HKD5,621 (RMB4,433)	2.44	0
4	股票	06198	青岛 港	HKD56,099 (RMB44,555)	14,771,000	HKD67,503 (RMB53,232)	29.32	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HKD2,264 (RMB1,785)
合计				137,820	/	181,554	100	7,278

##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千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千元)	报告期损益(千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千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41,320	20	20	1,568,260	56,311	-800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1,441,320	/	/	1,568,260	56,311	-800	/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集装箱业务	836,885	314,800	85,284	20,864	20,597	232,965.50
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324,309	1,715,078	88,365	262,157	245,861	150,000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1,623,771	812,456	361	3,524	3,163	600,000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494,084	670,791	63,843	-61,384	-61,154	1,090,000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157,467	60,595	64,545	8,152	6,646	50,000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船舶理货	112,760	92,653	131,783	81,902	61,377	18,000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	258,006	210,288	710	1,801	1,801	港币 121,680
宁波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	666,693	31,015	335,500	3,025	2,017	21,692.90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2,551,208	1,375,905	188,322	108,707	92,728	900,000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6,861,380	1,731,261	147,401	126,231	94,497	1,500,000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租赁	540,885	28,541	33,966	848	848	港币 30,000
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港口有限公司	投资	958,055	479,529	20,536	132	2,814	181,879.10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349,304	431,399	133,418	-1,115	-2,938	281,220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1,461,887	500,460	581,928	42,583	35,519	400,000
嘉兴富春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42,113	230,211	58,625	30,600	23,420	100,000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347,365	829,597	83,370	3,194	3,194	800,000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1,143,590	459,998	29,308	-24,692	-24,765	486,176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经营	2,580,490	1,495,427	278,675	143,773	107,102	942,012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	562,211	104,243	2,151,698	4,332	3,075	100,000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833,301	836,574	225,488	77,476	67,316	750,00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914,131	1,826,770	260,861	79,777	57,822	700,00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594,163	2,912,008	528,167	193,156	168,642	2,500,000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489,285	1,705,400	383,310	146,881	126,133	美元 120,000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38,986	1,233,056	270,170	115,592	99,934	美元 100,00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原油装卸中 转及管道运 输	384,866	374,490	89,073	52,967	42,270	80,000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252,633	91,626	370,285	6,514	4,885	40,00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421,552	177,067	857,624	10,810	12,273	55,524
上海港航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912,818	874,832	0	377,199	290,280	50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1,195,300	142,403	27,598	-25,468	-25,453	400,000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728,708	1,748,126	361,099	143,909	125,620	1,209,09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670,296	214,374	89,638	37,394	36,454	美元 17,100
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2,541,974	901,052	144,625	12,118	12,118	896,00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499,602	422,987	53,798	7,039	5,218	美元 42,55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42,850,887	5,992,365	1,344,930	377,946	281,557	5,220,000

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投资收益
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	88,365	52,425	245,861	218,934

##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年4月20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5年5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15-027）。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公司将2014年度可分配利润2,148,704千元的5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按照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00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1,075,200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以2015年5月21日为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2日为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 三、其他披露事项

####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刊登的《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5-016）。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一事，详见 201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分别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3-047），201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分别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事项进展的公告》（临 2015-003），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不符合新设保险机构股东持股有关规定，公司将不参与此次对外投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事项。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50,000	150,000	400,000	0	0	0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5,000	60,000	75,000	1,543	-998	54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75,000	-45,000	30,000	44,154	9,719	53,873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00	0	2,000	604	642	1,246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0,000	-40,000	0	13,001	-10,846	2,155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1,445,882	227,878	1,673,76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0	0	105,443	81,164	186,607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	0	0	92,574	54,277	146,851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	0	0	46,513	18,121	64,634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0	0	26,740	23,164	49,904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	0	0	19,134	27,640	46,774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0	0	56,751	-18,579	38,172
宁波仑港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	0	0	5,161	12,483	17,644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0	0	44	8,143	8,187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0	0	9,066	-1,040	8,026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0	0	0	40,636	-10,724	29,912
合计		382,000	125,000	507,000	1,907,246	421,044	2,328,29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1、本公司向通商银行提供银行间资金拆借，最长期限不超过 21 天，并按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结算利息。</p> <p>2、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6 月、9 月、11 月分别向中燃燃料提供贷款 45,000 千元、50,000 千元、10,000 千元和 20,000 千元，于 2014 年分批收回贷款 110,000 千元。另于 2015 年 2 月、3 月、5 月、6 月分别新增贷款 5,000 千元、15,000 千元、10,000 千元和 50,000 千元，于 2015 年分批收回贷款 20,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3、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向港吉码头提供贷款 100,000 千元和 60,000 千元，于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分别收回贷款 20,000 千元、65,000 千元和 45,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4、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2 月、6 月、7 月、10 月、11 月分别向宏</p>					

	通物流提供贷款 1,500 千元、500 千元、1,000 千元、2,000 千元、1,000 千元和 1,000 千元，于 2014 年分批收回贷款 5,000 千元。另于 2015 年 1 月、4 月分别新增贷款 2,000 千元、1,000 千元，于 2015 年分批收回贷款 3,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 5、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向青峙化工提供贷款 40,000 千元，于 2015 年 6 月收回该笔贷款，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通商银行、中燃燃料、港吉码头、宏通物流的借款目前按协议执行正常。财务公司吸收关联方公司的存款，目前业务开展正常。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将继续按照合同协议执行。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 年 4 月 1 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相关的承诺(详见公司于2012年4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12年4月16日-2015年4月1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13年3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开发行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13年3月13日-本次债券本息偿付完毕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为维护股价稳定,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将尽快研究增持方案,并视股价变动情况择机增持(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次公告时间以及其后的6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5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2015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 (二)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审计期间未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规范公司“三会”运作，及时合规做好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积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保障了广大股东的决策权、参与权，同时，聘请专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大会会议提案、议事程序、议案表决等程序的合法合规。

### 2、关于董事及董事会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10 位董事组成，其中 4 位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郑少平先生为公司董事、许永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3 月 21 日，徐华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宋越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义务，积极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和公司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股东权益。根据公司制定的《第三届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方案》，开展了“独立董事走进募投项目活动”，组织公司独立董事深入募投项目现场，了解募投项目的建设、运作和经营管理，进一步加强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了解，发挥独立董事在财务、法律、港航和企业管理等方面作用，帮助独立董事科学决策，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5 位监事组成，其中 2 位职工监事。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陈国荣先生为公司监事，监事选聘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2 次，各位监事均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等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

### 4、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信息披露的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完整、及时、准确地披露信息，并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开性、公平性，同时继续做好生产经营业绩提示性公告等自愿性信息披露，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定期报告披露 2 次，临时公告披露 29 次。经上交所综合考评，公司 201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 A。

### 5、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维护管理工作，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邮箱、电话等形式，多渠道的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答疑解惑。注重网络新平台的舆情监测，重点加强对微信、微博等新兴网络平台的舆情监测，维护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同时，根据宁波证监局《关于组织开展“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开展“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专项活动，提升投资者保护意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凭借完善的公司治理、规范的信息披露和良好的投资回报，得到了广大投资者的认可，被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评为“2014 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百强上市公司”。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发行金额为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和20亿元的中期票据。公司分别于2013年12月16日和2013年12月18日注册成功，其中短期融资券注册号为“中市协注【2013】CP477号”、中期票据注册号为“中市协注【2013】CP374号”。2014年上半年公司已分别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各1亿元，2014年8月21日发行201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10亿元，剩余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市场利率择机发行。目前第一期的短期融资券已于2015年2月12日兑付完毕，第二期的短期融资券已于2015年8月21日兑付完毕。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公司于2015年2月4日注册成功，注册号为“中市协注【2015】SCP26号。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5宁波港SCP001），发行规模为20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4.78%，期限270天。起息日为2015年3月20日，兑付日为2015年12月15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3月20日到账。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5宁波港SCP002），本期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3.29%，期限270天。起息日为2015年8月17日，兑付日为2016年5月13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8月17日到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份变动情况。

#####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限售股份。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6,840
---------------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0	9,658,635,829	75.46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头 (宁波有限公司)	0	583,200,000	4.56	0	无		境外法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83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宁兴(集团) 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83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0	31,765,751	0.25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0	26,416,860	0.21	0	无		国有法人

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0	21,177,167	0.17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723,100	18,723,400	0.15	0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743,378	16,743,378	0.13	0	未知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235,195	11,235,195	0.09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9,658,635,829	人民币普通股	9,658,635,829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58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2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765,751	人民币普通股	31,765,75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416,860	人民币普通股	26,416,860				
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1,177,167	人民币普通股	21,177,16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7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3,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743,378	人民币普通股	16,743,3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235,195	人民币普通股	11,235,1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未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三者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三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持股未发生变化。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宋越舜	董事长	选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
郑少平	董事	选举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许永斌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陈国荣	监事	选举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金国义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第三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徐华江	原董事长	离任	2015年3月20日因工作原因辞职
戴敏伟	原董事	离任	2015年4月8日因工作原因辞职
苏新刚	原董事	离任	2015年2月15日因工作原因辞职
陈信元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14年12月13日因工作原因辞职，继续履职至2015年4月20日
陈国荣	原副总裁	离任	2015年1月6日因工作原因辞职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3,055,019	2,264,9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79	2,2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047,319	1,353,465
应收账款	七(3)	2,145,972	1,483,809
预付款项	七(4)	540,341	795,5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5)	242,776	3,006
其他应收款	七(6)	234,776	310,0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481,911	219,4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1,469,787	1,316,700
流动资产合计		9,220,180	7,749,343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七(10)	544,330	537,7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386,494	367,1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860	10,85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7,570,276	7,558,682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467,311	352,053
固定资产	七(13)	19,410,625	19,518,602
在建工程	七(14)	3,193,116	2,766,4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5)	4,733,907	4,866,34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6)	141,656	141,656
长期待摊费用		8,925	4,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1)	1,019,490	1,035,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1)	83,4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67,458	37,159,271
资产总计		46,787,638	44,908,61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19)	459,190	485,4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20)	2,527,738	2,220,082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1)	125,040	227,327
应付账款	七(22)	1,142,221	636,033
预收款项	七(23)	465,805	500,9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55,778	75,185
应交税费	七(25)	166,277	167,887
应付利息	七(31)	96,960	113,727
应付股利	七(26)	50,686	8,007
其他应付款	七(27)	889,782	826,7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8)	1,397,670	1,325,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9)	3,004,995	1,502,572
流动负债合计		10,382,142	8,089,02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30)	3,141,161	2,944,531
应付债券	七(31)	100,000	1,1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2)	23,740	27,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2)	221,275	222,2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6,176	4,294,614
负债合计		13,868,318	12,383,63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七(33)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4)	7,855,585	7,855,5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5)	105,549	190,269
专项储备	七(36)	74,950	59,601
盈余公积	七(37)	1,460,179	1,334,547
一般风险准备	七(38)(c)	88,266	86,102
未分配利润	七(38)	8,741,980	8,431,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26,509	30,757,116
少数股东权益		1,792,811	1,767,8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19,320	32,524,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87,638	44,908,614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86,084	1,678,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0,048	969,845
应收账款	十六(1)	733,443	441,236
预付款项		60,416	66,0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9,232	34,438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7,600,287	6,622,444
存货		56,838	54,7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886,348	9,866,93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6,893	318,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4,899,217	14,693,583
投资性房地产		320,804	202,320
固定资产	十六(4)	7,346,881	7,542,074
在建工程		734,992	563,1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六(5)	4,099,524	4,273,3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53	1,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2	1,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36,406	27,596,721
资产总计		38,622,754	37,463,65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2,376	104,422

预收款项		64,900	76,779
应付职工薪酬		42,277	50,132
应交税费		92,664	82,659
应付利息		83,768	99,2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六(6)	2,760,840	2,605,0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	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	1,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186,825	5,118,36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00,000	1,1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640	19,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50	24,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190	1,144,140
负债合计		7,333,015	6,262,50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90,035	11,190,03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6,223	155,665
专项储备		32,921	26,009
盈余公积		1,460,179	1,334,547
未分配利润		5,750,381	5,694,8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89,739	31,201,1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622,754	37,463,657

法定代表人: 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国平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05,411	5,908,656
其中:营业收入	七(39)	8,605,411	5,908,6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47,726	4,351,1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39)	6,485,932	3,686,6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0)	32,491	32,762
销售费用		1,189	485
管理费用	七(41)	572,077	489,446
财务费用	七(42)	160,747	139,857
资产减值损失	七(44)	-4,710	1,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2,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579,011	390,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2,217	385,8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6,694	1,949,967
加:营业外收入	七(46)	38,112	179,1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58	145,6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7)	10,660	17,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76	7,5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4,146	2,111,482
减:所得税费用	七(48)	340,944	376,0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3,202	1,735,3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3,964	1,636,654
少数股东损益		109,238	98,7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35)	-84,720	-12,9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720	-12,96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720	-12,96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5,598	-2,46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636	-10,15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58	-352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8,482	1,722,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9,244	1,623,6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238	98,737
八、每股收益：	七(50)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3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7)	2,148,253	2,335,620
减:营业成本	十六(7)	1,159,050	1,144,7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94	6,4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0,681	308,833
财务费用		81,010	69,26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8)	824,328	711,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739	156,3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4,046	1,517,388
加:营业外收入		1,621	6,1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820	11,2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03	6,9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9,847	1,512,245
减:所得税费用		113,526	144,2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321	1,367,96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442	-4,30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442	-4,30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5,598	-2,46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56	-1,84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6,879	1,363,6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03,958	5,498,545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307,657	315,552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减少额			9,15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54,537	84,4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23	11,8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1)	130,320	199,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9,995	6,118,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7,090	2,974,343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		4,9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349	693,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4,208	598,24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5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2)	124,429	21,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2,009	4,287,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2)(1)	1,407,986	1,831,75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7	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193	227,8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4	712,721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2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3)	95,712	122,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71	1,064,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535,593	1,184,937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468	290,53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4)	91,396	1,4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457	1,476,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386	-412,0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1,431	1,575,1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发行融资券/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	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5)	21,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2,511	1,795,1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5,977	1,546,3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355,428	1,359,8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60,350	57,0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405	2,906,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94	-1,111,10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b>		-171	1,36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52)(1)	828,535	309,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7,213	1,423,33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52)(3)	2,385,748	1,733,323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1,622	2,067,2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3	69,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345	2,136,8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522	618,3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262	389,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414	224,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96	17,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0,094	1,250,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9)	812,251	886,52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1,622	559,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4,2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622	993,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947	447,0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30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3,3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784	600,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162	393,50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
发行融资券/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	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	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	74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1,191	1,166,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191	1,910,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91	-1,210,77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六(9)	7,898	69,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8,186	1,319,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084	1,389,016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90,269	59,601	1,334,547	86,102	8,431,012	1,767,859	32,524,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90,269	59,601	1,334,547	86,102	8,431,012	1,767,859	32,524,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720	15,349	125,632	2,164	310,968	24,952	394,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720				1,513,964	109,238	1,538,4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40	17,44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440	17,4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5,632	2,164	-1,202,996	-103,030	-1,178,230
1.提取盈余公积									125,632		-125,63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64	-2,164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5,200	-103,030	-1,178,23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349				1,304	16,653
1.本期提取								41,858				3,978	45,836
2.本期使用								26,509				2,674	29,18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05,549	74,950	1,460,179	88,266	8,741,980	1,792,811	32,919,320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5,789	25,985	1,095,802	61,318	6,938,309	1,634,594	30,405,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7,855,585		-5,789	25,985	1,095,802	61,318	6,938,309	1,634,594	30,405,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66	16,778	136,796	5,177	432,281	47,194	625,2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966				1,636,654	98,737	1,722,4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07	33,5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507	33,5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796	5,177	-1,204,373	-87,497	-1,149,897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796		-136,7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177	-5,17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2,400	-87,497	-1,149,89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778				2,447	19,225
1. 本期提取								35,608				3,377	38,985
2. 本期使用								18,830				930	19,7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8,755	42,763	1,232,598	66,495	7,370,590	1,681,788	31,031,064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155,665	26,009	1,334,547	5,694,892	31,201,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155,665	26,009	1,334,547	5,694,892	31,201,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442	6,912	125,632	55,489	88,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442			1,256,321	1,156,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5,632	-1,200,832	-1,075,2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5,632	-125,63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5,200	-1,075,2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6,912			6,912
1.本期提取								25,781			25,781
2.本期使用								18,869			18,8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56,223	32,921	1,460,179	5,750,381	31,289,739



##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52,056	7,188	1,095,802	4,608,588	29,649,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52,056	7,188	1,095,802	4,608,588	29,649,5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4	11,076	136,796	168,771	312,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04			1,367,967	1,363,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6,796	-1,199,196	-1,062,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796	-136,7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2,400	-1,062,4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076			11,076
1. 本期提取								25,200			25,200
2. 本期使用								14,124			14,124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56,360	18,264	1,232,598	4,777,359	29,961,896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是由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信港投”)、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宁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交投”)、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开投”)、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城投”)、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港”)(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以下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宁波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90%、5.4%、1.8%、1%、1%、0.3%、0.3%及0.2%。

本公司于2010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称“A股”),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280,000万股(附注七(33))。

于2015年6月30日,宁波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港口及相关业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九,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a)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并非按宁波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b)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0))、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五(8))、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3)、(16))、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12))、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2))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判断关键详见附注五(27)。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涵盖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后的金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

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8.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

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到期的发放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

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将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燃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在编制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时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7))。

## 12.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20—30 年	4%	3.2%—4.8%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	2%—2.5%

于每年年终，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7))。

## 13. 固定资产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4%	3.2%—4.8%
港务设施	30—50 年	4%	1.9%—3.2%
库场设施	25—32 年	4%	3%—3.8%
装卸搬运设备	15—25 年	4%	3.8%—6.4%
机器设备	10—20 年	4%	4.8%—9.6%
港作船舶	12 年	预计废钢价(注)	8%
运输船舶	10—20 年	预计废钢价(注)	4.8%—9.6%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5—20 年	4%	4.8%—19.2%

注：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确定。

于每年年终，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7))。****(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均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7))。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除于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均以成本计量。

### (a)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8—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8—50 年平均摊销。

### (b)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于每年年终，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7))。

##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医疗保险)、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20. 预计负债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22.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和销售商品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后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a) 提供劳务

#### (i) 集装箱装卸及储存业务收入

集装箱装卸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集装箱储存的收入于储存期间以直线法确认。

#### (ii) 散杂货装卸业务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

散杂货装卸业务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除建造合同)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本集团之一子公司对外提供建造工程服务，根据已完成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 (b)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贸易销售收入一般于商品发出时确认。

###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在“长期应收款”项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27. 其他

###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a)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 (b) 应交税费

本集团由于经营活动而需缴纳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等各种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此外，企业所得税费用系根据管理层对全年度预期的年度所得税税率的估计而确认。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已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 (c)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并同时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 (d) 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根据附注五(8)和附注五(9)中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每年测试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是否出现减值并据此对估计的坏账准备进行检查及作修订(如需要)。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金额及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对贷款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在对贷款进行减值损失测算时，本集团进行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这些减值准备反映了单笔贷款或类似贷款的组合，其账面价值与未来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异。对于金额重大的贷款，本集团采用单独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对于金额不重大的相似贷款的组合，采用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



对组合评估减值损失的测算需要高度依赖判断，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预计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集团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了判断。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管理层采用与此类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

(e)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2%、3%、6%、11%、13%或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4%或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除下述附注(i)、(ii)、(iii)、(iv)、(v)、(vi)及(vii)中提及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之主要子公司及码头项目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物流”)	25%
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三集司”)	25%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投资”)	25%
宁波招商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称“招商国际”)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甬舟”)(i)	1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称“港铁公司”)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铃与物流”)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外轮理货”)	25%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明城”)(iv)	16.5%
宁波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称“进出口公司”)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强实业”)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原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称“乍开集团”))	25%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称“世航港口”)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宁远化工”)	25%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山国际”)*(ii)	12.5%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港码头”)*(ii)	1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原名为“万方(太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称“万方太仓”)	25%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远洋”)	25%
嘉兴富春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富春”)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州码头”)	25%
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思德”)(v)	0%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称“财务公司”)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海湾”)	25%
宁波联合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称“联合集海”)	25%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远洋香港”)(iv)	16.5%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武港”)(iii)	2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码头项目(以下称“中宅码头”)(vi)	12.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之镇海通用散货码头项目 (以下称“通用散货码头”)(vi)	12.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之镇海液体化工码头项目 (以下称“液体化工码头”)(vii)	0%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贸易”)	25%

\*经梅山国际 2014 年股东会决议, 将梅山国际以派生分立方式分立为两家公司, 保留原公司梅山国际, 分立后的新设公司为梅港码头。该分立已于 2014 年 8 月完成。

##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主要子公司及码头项目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 (i) 舟山甬舟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 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 经舟山市国家税务局金国税减备告字【2010】第 01 号文备案登记, 舟山甬舟自 2010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为减半期的第三年,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2.5%)。
- (ii) 梅山国际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 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 经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仑(开)国税优惠执行【2010】00184 号文备案登记, 梅山国际自 2010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为减半期的第三年,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2.5%)。梅港码头系梅山国际派生分立成立的新设公司, 经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登记, 享受与原梅山国际相同的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5 年为减半期的第三年,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不适用)。

- (iii) 太仓武港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经太仓市国家税务局备案登记，太仓武港自 2009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起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2.5%)。
- (iv) 香港明城与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6.5 %)。
- (v) 百思德为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BVI)的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 (vi) 中宅码头和通用散货码头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于 2012 年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于 2013 年经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自 2012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为减半期的第一年，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 (vii) 液体化工码头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于 2013 年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于 2014 年经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自 2013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 3. 其他

####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7%，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1%，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6%。

本集团的若干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7%，提供蒸汽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3%，供水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3%或适用的征收率为 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 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内还有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2009年1月1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销售使用过的2009年1月1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税【2014】57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销售使用过的2008年12月31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3%征收率减按2%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5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4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重新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 (2) 营业税

本集团的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收入的3%缴纳营业税，其他劳务收入和金融企业的利息收入按收入的5%缴纳营业税。本集团转让码头、堆场等不动产和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收入按转让价的5%缴纳营业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5	289
银行存款	1,656,435	902,982
其他货币资金	31,704	51,23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a)	549,339	603,876
存放同业款项(a)	817,166	706,564
合计	3,055,019	2,264,9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46,694	18,630

其他说明

(a) 2015年6月30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2015年6月30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1.5%(2014年12月31日：14.5%)。

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人民币26,972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1,422千元)被作为该等子公司用于开具信用证和银行保函(2014年12月31日：开具应付票据和银行保函)的保证金。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一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人民币21,080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人民币20,000千元短期借款的担保(附注七(19)(1)(a))。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1,148	1,145,183
商业承兑票据	226,171	208,282
合计	1,047,319	1,353,4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957
合计	60,957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将人民币 60,957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950 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银行作为人民币 60,80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925 千元的短期借款)的应付票据(附注七(21))的担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人民币 2,578 千元银行承兑汇票(附注七(8)(b))质押给中国人民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572 千元(附注七(29))的票据融资。该等融资于再贴现时已与中国人民银行协议约定日期回购相同资产，故再贴现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中国人民银行的债务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8,156	
商业承兑票据	190,713	
合计	388,869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系应收宁波钢铁有限公司装卸费款项等。该等票据均将于期末后六个月内到期。

**3、 应收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147,671	1,485,881
减：坏账准备	(1,699)	(2,072)
净额	<u>2,145,972</u>	<u>1,483,809</u>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六个月以内	2,013,332	1,410,231
六个月到一年	88,274	44,671
一到二年	42,515	25,779
二到三年	1,572	2,351
三年以上	1,978	2,849
合计	<u>2,147,671</u>	<u>1,485,881</u>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5,972	100			2,145,972	1,483,809	100			1,483,8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9		1,699	100		2,072		2,072	100	
合计	2,147,671	/	1,699	/	2,145,972	1,485,881	/	2,072	/	1,483,809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3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315,795</u>	15%	-

##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计提任何坏账准备，亦无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 4.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1,678	97	790,617	99
1 至 2 年	17,993	3	3,640	1

2 至 3 年			430	
3 年以上	670		890	
合计	540,341	100	795,577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材料及设备款，系由于根据合同本集团尚未收到货物或设备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311,219</u>	<u>58%</u>

## 5、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远东码头”)	72,828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吉码头”)	88,188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意宁码头”)	61,359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金洋”)	11,068	
其他	9,333	3,006
合计	242,776	3,00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应收股利不存在收回风险，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4,776	100			234,776	310,093	100			310,0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4,776	/		/	234,776	310,093	/		/	310,093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借款及利息		
—宁波兴港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货柜”)(i)	46,434	46,881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饶甬物流”)(ii)	10,645	10,415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衢州通港”)(iii)	8,207	7,994
—江西鹰甬海港物流公司(以下称“鹰甬物流”)(iv)	15,616	7,430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港航”)(v)		50,000
—其他	1,271	2,064
应收港务费(vi)	9,775	16,038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vii)	46,338	115,857
其他	96,490	53,414
合计	234,776	310,093

(i)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和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兴港货柜之暂借款。该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ii)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提供予其合营企业饶甬物流之暂借款。该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iii)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提供予其联营企业衢州通港之暂借款，该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iv)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提供予其联营企业鹰甬物流之暂借款。其中，人民币 4,200 千元借款本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人民币 2,170 千元借款本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原到期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期获展期后，到期日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人民币 8,000 千元借款本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到期日为 2015 年 11 月 15 日。

(v)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上海港航之股东借款。该股东借款之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6%，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已于 2015 年 1 月 6 日提前收回。

(vi)应收港务费余额主要系依据有关港口收费规定而应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收取的港务费。

(vii)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余额主要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应收本集团之联营企业舟山衢黄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衢黄”)的设备质量保证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宁波远洋支付予第三方供应商的购买集装箱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44,013	212,977
一到二年	16,454	17,370
二到三年	20,958	22,836
三年以上	53,351	56,910
合计	234,776	310,093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兴港货柜	借款	46,543	五年以内	20	
鹰甬物流	借款	15,836	三年以内	7	
舟山衢黄	保证金	14,751	一年以内	6	
饶甬物流	借款	11,605	五年以内	5	
远东码头	往来款	9,903	一年以内	4	
合计	/	98,638	/	42	

## 7、 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530		68,530	72,858		72,85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25,303		325,303	74,477		74,47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备品备件	35,329		35,329	36,427		36,427
其他	52,749		52,749	35,706		35,706
合计	481,911		481,911	219,468		219,468

## 8、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贷款和垫款		
— 同业拆借-拆出(a)	1,300,000	1,150,000
— 贴现(b)	4,633	
— 贷款(c)	180,000	180,000
减: 贷款减值准备(d)	-14,846	-13,300
其中: 组合计提数	-14,846	-13,300
合计	1,469,787	1,316,700

## 其他说明

(a)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 拆出期限为 7 至 21 天。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合营企业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宁

波中燃”)向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贴现的票据。2015年6月30日余额中人民币4,633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的贴现资产质押给中国人民银行以取得人民币4,995千元(2014年12月31日:无)的票据融资(附注七(29))。该等融资于再贴现时已与中国人民银行协议约定日期回购相同资产,故再贴现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中国人民银行的债务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

- (c)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发放的一年内到期的企业贷款余额(附注七(10))。

于2015年6月30日,一年内到期的企业贷款除人民币32,000千元为抵押贷款及人民币3,000千元为担保贷款外,其余均系信用贷款(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70,000千元为抵押贷款及人民币3,000千元为担保贷款),贷款年利率为5.1%至6.15%(2014年12月31日:5.3%至6.65%)。

- (d)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截至2015年6月 30日止6个月期间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2014年6月 30日止6个月期间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13,300	8,421
本期计提	1,546	38
期末余额	14,846	8,459

贷款和垫款尚未识别为已减值,减值准备以组合方式按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的1%计提。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58,104	71,610	386,494	438,754	71,610	367,14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53,164	71,610	181,554	233,814	71,610	162,204
按成本计量的	204,940		204,940	204,940		204,940
合计	458,104	71,610	386,494	438,754	71,610	367,14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集团持有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或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流通股，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的收盘价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7,820		137,820
公允价值	181,554		181,55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5,344		115,344
已计提减值金额	-71,610		-71,61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162,204	85,484
本期(减少)/增加	(5,337)	48,107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4,687	(10,768)
期末余额	<u>181,554</u>	<u>122,823</u>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204,940	204,940
减：减值准备	-	-
净额	<u>204,940</u>	<u>204,940</u>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孚宝仓储”)	10,350			10,350					15	1,043
宁波北仑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船务”)	8,370			8,370					19	1,860
宁波辰菱液体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辰菱液体化工”)	8,148			8,148					19	
宁波金光粮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光粮油码头”)	7,658			7,658					8	
宁波金光粮油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光粮油仓储”)	7,637			7,637					8	

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兴控股”)	7,500		7,500					12	
舟山港	138,196		138,196					5.9	36,613
其他	17,081		17,081						
合计	204,940		204,940					/	39,516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1,610		-71,61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71,610		-71,610

## 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585,300	585,000
— 舟山衢黄(i)	380,000	380,000
—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光明码头”)(ii)	110,000	110,000
—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以下称“港吉码头”)(iii)	30,000	75,000
— 宁波大树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 (以下称“信诚拖轮”)(iv)	24,000	-
— 宁波港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建材科技”)(v)	20,000	20,000
— 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众成矿石”)(vi)	15,000	-
— 其他	6,300	-
减：贷款减值准备(vii)	(40,970)	(47,226)
其中：组合计提数	(40,970)	(47,22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4,330	537,774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对成员单位发放的长期企业贷款余额。

- (i) 该余额系本集团分别于 2014 年 7 月及 2014 年 8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舟山衢黄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380,000 千元，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895%，自 2017 年开始按每半年分期还款，于 2030 年 12 月到期。
- (ii) 该余额系本集团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及 2014 年 2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光明码头

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50,000 千元及人民币 60,000 千元，该等贷款之年利率均为 6.15%，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及 2017 年 2 月到期。

- (iii)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3 年 9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港吉码头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100,000 千元，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6.15%，于 2016 年 9 月到期。其中人民币 25,000 千元、15,000 千元及 30,000 千元的部分已分别于 2014 年 3 月、2015 年 1 月及 2015 年 4 月提前收回。
- (iv)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3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信诚拖轮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24,000 千元，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75%，于 2018 年 3 月到期。
- (v)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4 年 6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新建材科技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6.15%，于 2017 年 6 月到期。
- (vi)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4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众成矿石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15,000 千元，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75%，于 2018 年 4 月到期。
- (vii)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47,226	34,560
本期计提	-	1,796
本期转回	(6,256)	-
期末余额	<u>40,970</u>	<u>36,356</u>

贷款和垫款尚未识别为已减值，减值准备以组合方式按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的 1% 计提。

## 11、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3,842,874	3,903,359
联营企业	<u>3,727,402</u>	<u>3,655,323</u>
合计	7,570,276	7,558,68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u>7,570,276</u>	<u>7,558,682</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未实现收益的摊销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国际头”)(i)	831,599			29,489				2,075			863,163	
远东码头(i)	905,856			84,321			-142,142	11,521			859,556	
港吉码头(i)	423,404			63,066			-88,188	8,616			406,898	
意宁码头(i)	315,380			49,967			-61,359	6,489			310,477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实华”)	166,110			21,135							187,245	
宁波中燃	43,371			2,442							45,813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货柜”)	74,157			5,523							79,680	
温州金鑫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金鑫码头”)	58,634			-1,857							56,777	
宁波大树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信业码头”)	141,685			-1,489							140,196	
上海港航	453,074			145,140	-104,798		-56,000				437,416	
嘉兴杭州湾港务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湾”)	62,750										62,750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湾港务”)	99,520			-1,122							98,398	
光明码头	108,746			-15,173							93,573	
其他	219,073			-2,465			-15,676				200,932	
小计	3,903,359			378,977	-104,798		-363,365	28,701			3,842,874	

二、联营企业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招商”)	567,877		43,967							611,844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两江海运”)	106,883		-5,166							101,717	
众成矿石	33,910		2,280			-4,224				31,966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青峙化工”)	76,272		12,759			-14,000				75,031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货柜”)	18,960		1,677			-948				19,689	
宁波金海菱液化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海菱液化”)	12,481		-340			-843				11,298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公司(以下称“大榭港发”)	34,474		4,524							38,998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武港”)	222,233		3,030							225,263	
温州金洋	176,087		2,061			-11,068				167,080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通商银行”)	1,512,749		56,311	-800						1,568,260	
舟山衢黄	679,961		-17							679,944	
朝阳石化(附注八)	14,936	3,337	372			-1,451			-17,194		
其他	198,500		3,081			-5,269				196,312	
小计	3,655,323	3,337	124,539	-800		-37,803			-17,194	3,727,402	
合计	7,558,682	3,337	503,516	-105,598		-401,168	28,701		-17,194	7,570,276	

## 其他说明

## (i) 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17)(1)(ii))；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变动列示如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数	1,445,492	1,356,128
本期增加	-	145,553
本期摊销	(28,701)	(27,489)
期末数	<u>1,416,791</u>	<u>1,474,192</u>

## 12、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0,365	144,782		455,1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479		130,479
(1) 从无形资产转入		130,479		130,47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0,365	275,261		585,62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567	21,527		103,094
2. 本期增加金额	6,970	8,251		15,221
(1) 计提或摊销	6,970	1,110		8,080
(2) 从无形资产转入		7,141		7,1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8,537	29,778		118,3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828	245,483		467,311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798	123,255		352,053



其他说明

-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8,080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10,842 千元)。
-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2,73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3,005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106,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6,000 千元)(附注七(30)(1)(a)(i))的抵押物之一。
- (d)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将净值为 123,33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30,479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的用途由自用改为出租, 由资产改变用途之日起,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 13、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78,851	8,577,501	4,265,039	6,487,180	516,675	727,387	1,210,036	1,764,701	26,127,3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96	31,719	135,182	79,348	9,129	144	203,271	29,663	511,952
(1) 购置	2,753	6,019	2,898	16,027	2,697	144		19,066	49,604
(2) 在建工程转入	20,743	25,700	132,284	63,321	6,432		203,271	10,597	462,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8	5,437	1,961	1,714	1,511			25,952	37,873
(1) 处置或报废	1,298	70	1,961	1,714	1,511			25,952	32,506
(2)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5,367							5,367
4. 期末余额	2,601,049	8,603,783	4,398,260	6,564,814	524,293	727,531	1,413,307	1,768,412	26,601,4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8,493	1,669,940	795,536	1,841,518	237,284	404,721	205,985	835,291	6,608,768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25	136,994	84,556	162,288	20,571	20,855	32,275	91,487	609,851
(1) 计提	60,825	136,994	84,556	162,288	20,571	20,855	32,275	91,487	609,85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3	24	424	1,628	1,223			24,203	27,795
(1) 处置或报废	293		424	1,628	1,223			24,203	27,771
(2)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24							24
4. 期末余额	679,025	1,806,910	879,668	2,002,178	256,632	425,576	238,260	902,575	7,190,8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22,024	6,796,873	3,518,592	4,562,636	267,661	301,955	1,175,047	865,837	19,410,6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0,358	6,907,561	3,469,503	4,645,662	279,391	322,666	1,004,051	929,410	19,518,602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00,159	相关权证尚在办理中，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609,851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568,711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462,348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730,481 千元)。
-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人民币 25,32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5,93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作为人民币 15,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00 千元)(附注七(30)(1)(a)(iii))的抵押物；净值为人民币 59,950 千元(原价为 64,601 千元)的其他设备—集装箱作为美元 2,100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19)(1)(b))与美元 8,4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0)(1)(a)(iv))的抵押物。
- (d)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561,139 千元和人民币 48,712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520,831 千元和人民币 47,880 千元)。
- (e)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f)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500,15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97,139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588,53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12,985 千元))尚未取得权证，除了个别金额不重大的房屋、建筑物(如：若干临时建筑物等)以外，其他的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1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仑码头五期工程	1,348		1,348	140,291		140,291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467,916		467,916	357,309		357,309
梅山岛码头工程	1,038,695		1,038,695	890,717		890,717
原料及成品油罐区	56,387		56,387	48,855		48,855
万方(国际)码头工程	151,295		151,295	135,299		135,299
南京龙潭港区五期工程	16,401		16,401	67,032		67,032
乍浦港区二期改造工程	198,857		198,857	187,196		187,196
船舶建造	291,200		291,200	305,877		305,877
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	240,950		240,950	71,899		71,899
三期堆场工程	198,819		198,819	186,380		186,380
镇海港区泊位功能调整工程	99,057		99,057	53,251		53,251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	61,922		61,922	41,644		41,644
其他	370,269		370,269	280,693		280,693
合计	3,193,116		3,193,116	2,766,443		2,766,44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仑码头五期工程	65.12 亿	140,291	37,957	176,900		1,348	84	84	78			自有资金及借款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58.5 亿	357,309	110,607			467,916	45	45	82,759	11,558	6.23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岛码头工程	54.54 亿	890,717	148,223	245		1,038,695	82	82	222,230	68,921	4.9	自有资金及借款
原料及成品油罐区	7.95 亿	48,855	7,532			56,387	26	26				自有资金
万方(国际)码头工程	14.7 亿	135,299	15,996			151,295	94	94	44,097	2,107	5.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南京龙潭港区五期工程	10.83 亿	67,032	45	50,676		16,401	99	99				自有资金
乍浦港区二期改造工程	3.88 亿	187,196	11,661			198,857	51	51	2,023	816	5.75	自有资金及借款
船舶建造	13.94 亿	305,877	188,594	203,271		291,200	86	86	11,632	4,461	4.54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	6.96 亿	71,899	169,051			240,950	57	57	390		4.88	自有资金及借款
三期堆场工程	4.6 亿	186,380	12,439			198,819	90	90	19,341	7,050	5.56	自有资金及借款
镇海港区泊位功能调整工程	2.21 亿	53,251	65,208	19,402		99,057	54	54	579			自有资金及借款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	15.1 亿	41,644	20,278			61,922	4	4	638			自有资金及借款
其他		280,693	102,333	11,854	903	370,269			1,876			自有资金及借款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00,959	94,913	10,229		385,643						
合计		2,766,443	889,924	462,348	903	3,193,116	/	/	385,643	94,913	/	/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98,421	91,894	5,390,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77	1,904	51,981
(1) 购置	50,077	1,001	51,078
(2) 在建工程转入		903	9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479		130,479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0,479		130,479
4. 期末余额	5,218,019	93,798	5,311,8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4,133	59,842	523,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601	5,475	61,076
(1) 计提	55,601	5,475	61,076
3. 本期减少金额	7,141		7,141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141		7,141
4. 期末余额	512,593	65,317	577,9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05,426	28,481	4,733,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4,834,288	32,052	4,866,340

其他说明：

- (a)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61,076千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56,879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903千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377千元)。
- (b)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2015年6月30日，净值为人民币241,30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276,785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244,10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276,785千元)已作为人民币190,870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870千元)(附注七(30)(1)(a))的抵押物之一。

- (d)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有账面净值计人民币 51,95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342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143,778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144,141 千元)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相关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但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预计一年内能办妥上述权证。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土地使用权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1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乍开及其子公司	109,578					109,578
宁波远洋	17,969					17,969
嘉兴富春	14,109					14,109
合计	141,656					141,656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于每年末, 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其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预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上年末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按 14% 的折现率计算。前五年的预计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批准的预算确定, 超过该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除考虑消费物价指数因素外按零增长率确定。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 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因此未确认减值损失。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 (i)	2,548,476	637,119	2,590,864	647,716
递延收益 (ii)	1,416,791	354,198	1,445,492	361,373
资产减值准备	1,699	1,282	2,072	1,282
其他	107,610	26,891	100,200	25,341
合计	4,074,576	1,019,490	4,138,628	1,035,712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6,167		36,76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983,323		998,944
		1,019,490		1,035,712

(i)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宁波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 然而由于本公司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 因此, 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ii) 如附注七(11)(i)中所述, 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 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5,13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数: 人民币 1,755,130 千元), 作为未实现收益, 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 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 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附注七(46)), 其中: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上述资产转让收益确认。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 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7,602	26,901	99,395	24,85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ii)	707,068	176,766	719,143	179,785
固定资产折旧(i)	70,434	17,608	70,434	17,608
合计	885,104	221,275	888,972	222,243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6,038		6,09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215,237		216,149
		221,275		222,243

(i) 此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ii)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 然而由于上述被收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 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4,576	1,019,490	4,138,628	1,035,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5,104	221,275	888,972	222,24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68,399	568,289
合计	668,399	568,289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5 年	64,969	70,609
2016 年	85,576	85,576
2017 年	56,782	56,782
2018 年	182,469	182,469
2019 年	172,853	172,853
2020 年	105,750	
合计	668,399	568,289

## 18、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072	-	-	(373)	1,69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72	-	-	(373)	1,699
贷款减值准备	60,526	1,546	(6,256)	-	55,8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1,610	-	-	-	71,610
合计	134,208	1,546	(6,256)	(373)	129,125

**1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320,000	190,000
信用借款	美元	68,035	203,326
信用借款	港元	47,316	47,332
质押借款(a)	人民币		20,000
抵押借款(b)	美元	12,839	
其他借款(c)	人民币	11,000	24,800
合计		459,190	485,4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a) 2014年12月31日的质押借款人民币20,000千元系由人民币21,080千元的银行存款(附注七(1))作为质押物。
- (b) 于2015年6月30日,美元2,100千元的短期外币借款系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下称“香港交行”)借入,该等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59,950千元(原价为人民币64,601千元)的其他设备—集装箱作为抵押物(附注七(13)(1)(c))。
- (c) 2015年6月30日的其他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下称“东方工贸”)取得的委托借款共计人民币11,000千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4,800千元)。
- (d) 于2015年6月30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2.5%至6%(2014年12月31日:3.07%至6%)。
- (e)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已到期并获展期的短期借款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原币	金额	年利率	原借款到期日	展期后新的到期日
东方工贸	人民币	6,000	6.00%	2015年3月18日	2016年3月18日
东方工贸	人民币	5,000	5.10%	2015年5月19日	2016年5月19日
		<u>11,000</u>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20、吸收存款**

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 2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附注七(2))	118,460	191,567
商业承兑汇票	6,580	35,760
	<u>125,040</u>	<u>227,327</u>

## 2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运输/港使费	346,344	288,560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445,975	220,789
应付贸易货款	202,902	12,434
应付工程款	45,938	33,462
应付原油中转分成费	51,473	40,891
其他	49,589	39,897
合计	1,142,221	636,033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第三方服务费人民币 6,206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人民币 5,766 千元), 根据合同该等款项于期末尚未结清。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128,688	99%	626,761	99%
一到二年	12,255	1%	7,653	1%
二到三年	5	0%	1,128	0%
三年以上	1,273	0%	491	0%
合计	<u>1,142,221</u>	<u>100%</u>	<u>636,033</u>	<u>100%</u>

**23、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买材料设备款	233,636	254,614
预收贸易货款	83,174	116,115
预收装卸费	57,729	54,800
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	24,255	24,255
预收土地租赁款	20,054	21,234
预收运输业务定金	9,225	12,086
其他	37,732	17,892
合计	465,805	500,9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及土地租赁款	73,463	
合计	73,463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73,463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642 千元)，主要系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及土地租赁款。

**24、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应付短期薪酬(a)	16,975	682,857	675,052	24,780
二、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58,210	94,191	121,403	30,998
合计	75,185	777,048	796,455	55,778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84	520,576	513,641	17,219
二、职工福利费		31,963	31,963	
三、社会保险费	1,643	52,140	52,038	1,74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32	45,539	45,388	1,683
工伤保险费	40	3,790	3,830	
生育保险费	71	2,811	2,820	62
四、住房公积金	2,075	60,826	60,818	2,08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7	14,849	12,653	3,733
六、其他	1,436	2,503	3,939	
合计	16,975	682,857	675,052	24,780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47	62,333	61,491	6,289
2、失业保险费	703	6,700	6,901	502
3、企业年金缴费	52,060	25,158	53,011	24,207
合计	58,210	94,191	121,403	30,998

## 25、 应交税费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90,277	183,017
待抵扣进项税	-53,443	-56,872
营业税	9,050	7,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8	1,243
教育费附加	1,355	917
代扣代缴营业税及印花税	8,480	18,649
土地使用税	3,828	7,275
其他	4,892	5,943
合计	166,277	167,887

## 26、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	50,686	8,007
合计	50,686	8,007

**27、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a)	436,303	489,728
押金	84,246	55,997
应付港建费及港务费(b)	89,312	57,028
工程质量保证金	59,594	51,057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101,021	63,361
应付股权转让款	18,040	18,040
其他	101,266	91,540
合计	889,782	826,7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a) 余额主要系应付工程建设相关款项，由于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 (b) 该款项主要指应付海事管理机构的港建费以及应付港航管理局的港务费。
-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15,56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979 千元)主要系应付押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应付股权转让款的款项。

**28、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1)(a))	1,000,000	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借款(附注七(30)(1)(a))	81,000	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信用借款	316,670	295,000
合计	1,397,670	1,325,000

其他说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余额中的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到期兑付。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附注七(31))(a)	3,000,000	1,100,000
同业拆借—拆入(b)		400,000
票据融资(附注七(8)(b))	4,995	2,572
合计	3,004,995	1,502,5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000	2014年2月11日	一年	100,000	100,000		705	100,000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000,000	2014年8月21日	一年	1,000,000	1,000,000		24,250		1,000,000
2015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	2015年3月18日	270天	2,000,000		2,000,000	26,555		2,000,000
合计	/	/	/	3,100,000	1,100,000	2,000,000	51,510	100,000	3,000,000

其他说明：

- (a) 应付债券余额中的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已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到期兑付。
- (b)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入资金，拆入期限为 7 天，并已于本期到期归还。

## 30、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a)	人民币	124,870	185,870
抵押借款(a)	美元	51,025	
信用借款(b)	美元	373,259	373,259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582,007	2,375,402
其他借款(c)	人民币	10,000	10,000
合计		3,141,161	2,944,5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抵押借款

	原币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物
(i)	人民币	106,000	106,000	土地使用权
(ii)	人民币	84,870	94,870	土地使用权
(iii)	人民币	15,000	15,000	房屋建筑物
(iv)	美元	51,025	-	其他设备—集装箱
合计		<u>256,895</u>	<u>215,87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v)	人民币	<u>(81,000)</u>	<u>(30,000)</u>	
净额		<u>175,895</u>	<u>185,870</u>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抵押借款余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

- (i) 人民币 106,000 千元的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6,000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118,09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37,854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119,4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37,854 千元)作为抵押物。上述作为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中净值为人民币 95,35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11,31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96,46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11,310 千元)的部分列示于无形资产(附注七(15)(1)(c))，净值为人民币 22,73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3,00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的部分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2)(c))；
- (ii) 人民币 84,870 千元的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4,870 千元)以列示于无形资产的净值为人民币 145,94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65,475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七(15)(1)(c))(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147,63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65,475 千元)作为抵押物；
- (iii) 人民币 15,000 千元的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00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25,32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七(13)(2)(c))(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5,93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作为抵押物；
- (iv) 美元 8,400 千元的长期外币借款系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向香港交行借入，该等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59,95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64,601 千元)的其他设备—集装箱作为抵押物(附注七(13)(2)(c))；
- (v)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81,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000 千元)将于期末后一年内到期，故已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8))。

(b) 信用借款 - 美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包括：

- (i) 美元 34,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34,000 千元)的外币借款系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称“工银亚洲”)借入，该等借款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根据其与本公司之另一境内子公司签署的《开立备用信用证协议》向工银亚洲出具备用信用证；



(ii)美元 27,136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7,136 千元)的外币借款系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建行亚洲”)借入, 该等借款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根据其与其本公司之另一境内子公司签署的《出具保函协议》向建行亚洲出具备用信用证。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美元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83%至 3.20%(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6%至 2.38%)。

(c) 其他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过财务公司向东方工贸取得的委托借款共计人民币 10,000 千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除美元借款之外的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5.4%至 6.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至 6.88%)。

### 3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债券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3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a)		1,000,000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中期票据(b)	1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1,1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币种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年利率	面值及 发行金额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归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015年 6月30日
非流动负债—										
2013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 公司债券(a)	人民币	2013年 3月13日	三年	4.60%	1,000,000	1,000,000	-	-	(1,000,000)	-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 中期票据(b)	人民币	2014年 2月14日	三年	5.91%	100,000	100,000	-	-	-	100,000
						1,100,000	-	-	(1,000,000)	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 短期融资券(c)	人民币	2014年 2月11日	一年	5.90%	100,000	100,000	-	(100,000)		-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 短期融资券(c)	人民币	2014年 8月21日	一年	4.85%	1,000,000	1,000,000	-	-		1,000,000
2015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d)	人民币	2015年 3月18日	270天	4.78%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1,100,000	2,000,000	(100,000)		3,000,000

其他说明: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85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发行了 2013 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计人民币 10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公司债券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3 年 3 月 13 日，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16 年 3 月 13 日，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由宁波港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该债券将于期末后一年内到期，故已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8))。
- (b) 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计人民币 1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中期票据募集的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营运资金。该等中期票据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中期票据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2 月 17 日，本金兑付日 2017 年 2 月 17 日，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 (c) 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和 2014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一期与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11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置换银行借款。该等短期融资券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2 月 12 日，兑付日为 2015 年 2 月 12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该等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全部兑付。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8 月 22 日，兑付日为 2015 年 8 月 22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该等短期融资券于期末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附注七(29))。该等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到期兑付。
- (d)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20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偿还银行借款。该等超短期融资券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超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3 月 20 日，兑付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该等超短期融资券于期末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附注七(29))。

应计利息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	35,175	11,725	(46,900)	-
2013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	36,417	23,000	(46,000)	13,417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中期票据	5,122	2,955	(5,910)	2,167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5,195	705	(5,900)	-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7,379	24,250	-	41,629
2015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	26,555	-	26,555
	99,288	89,190	(104,710)	83,768

上述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之期末应计利息包含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利息余额中。

**32、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40		4,100	23,740	
合计	27,840		4,100	23,74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专项补助	8,200		4,100	4,1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19,640			19,640	与资产相关
镇海区调结构促转型奖励资金		6,236	6,236		与收益相关
省级海洋经济发展专项基金		5,000	5,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471	14,47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840	25,707	29,807	23,740	/

**33、股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说明：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15年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u>12,800,000</u>	<u>-</u>	<u>12,800,000</u>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14年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12,800,000</u>	<u>-</u>	<u>12,800,000</u>

- (a) 如附注三所述，本公司系由宁波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 (b)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并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244 号验资报告。

### 34、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55,585			7,855,585
合计	7,855,585			7,855,5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附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	-	10,103,453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1)(i)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8,315)	-	-	(58,315)
		<u>7,855,585</u>	<u>-</u>	<u>-</u>	<u>7,855,585</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	-	10,103,453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1)(i)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8,315)	-	-	(58,315)
		<u>7,855,585</u>	<u>-</u>	<u>-</u>	<u>7,855,585</u>

- (a) 如附注四(1)(a)中所述，于本公司成立日，宁波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七(33)(b)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 (b) 如附注四(1)(a)中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由于宁波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 (c) 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 35、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本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11,767	-	-	-	-	-
其他	(301)	-	(301)	-	-	-	-	-
	11,466	-	11,466	-	-	-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47,006	(105,598)	41,408	(105,598)	-	-	(105,59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811	22,636	52,447	24,687	-	(2,051)	22,636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86	(1,758)	228	(1,758)	-	-	(1,758)	-
	178,803	(84,720)	94,083	(82,669)	-	(2,051)	(84,720)	-
合计	190,269	(84,720)	105,549	(82,669)	-	(2,051)	(84,720)	-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本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11,767	-	-	-	-	-
其他	(301)	-	(301)	-	-	-	-	-
	11,466	-	11,466	-	-	-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0,375)	(2,460)	(32,835)	(2,460)	-	-	(2,46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313	(10,154)	1,159	(10,768)	-	614	(10,154)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07	(352)	1,455	(352)	-	-	(352)	-
	(17,255)	(12,966)	(30,221)	(13,580)	-	614	(12,966)	-
合计	(5,789)	(12,966)	(18,755)	(13,580)	-	614	(12,966)	-



**3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601	41,858	26,509	74,950
合计	59,601	41,858	26,509	74,9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25,985	35,608	(18,830)	42,763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 1%至 1.5%提取。

**37、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4,547	125,632		1,460,179
合计	1,334,547	125,632		1,460,1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95,802	136,796	-	1,232,59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8、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8,431,012		6,938,309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3,964	-	1,636,65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七(37))	(125,632)	10%	(136,796)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c)	(2,164)	-	(5,177)	-
分派普通股股利(b)	(1,075,200)	-	(1,062,4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a)	8,741,980		7,370,590	

- (a)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为人民币 406,105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5,900 千元), 其中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提的归属于本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0,205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28,787 千元)。
- (b) 于 2015 年上半年, 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及 2015 年 4 月 20 日决议通过, 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4 元(含税), 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075,200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15 年 5 月支付完毕。
- 于 2014 年上半年, 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及 2014 年 5 月 26 日决议通过, 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 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062,400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14 年 6 月支付完毕。
- (c) 一般风险准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 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a)	8,512,938	5,820,958
其他业务收入 (b)	92,473	87,698
合计	<u>8,605,411</u>	<u>5,908,656</u>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a)	6,445,092	3,649,165
其他业务成本 (b)	40,840	37,456
合计	<u>6,485,932</u>	<u>3,686,621</u>

##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1,055,872	948,119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816,925	864,632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65,618	241,597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756,700	904,124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2,905,143	2,680,323
贸易销售业务	2,663,030	133,404
其他未分配收入(注)	49,650	48,759
合计	<u>8,512,938</u>	<u>5,820,958</u>

注：其他未分配收入系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482,898	426,141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338,662	343,600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153,299	124,529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523,837	559,510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2,303,820	2,063,825
贸易销售业务	2,637,208	124,273
其他未分配成本(注)	5,368	7,287
合计	<u>6,445,092</u>	<u>3,649,165</u>

注：其他未分配成本系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66,640	61,775
原材料/物品销售收入	15,065	11,485
其他	10,768	14,438
合计	<u>92,473</u>	<u>87,698</u>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38,244	34,163
原材料/物品销售成本	2,399	2,264
其他	197	1,029
合计	<u>40,840</u>	<u>37,456</u>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0,193	20,0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27	7,117
教育费附加	5,171	5,547
合计	32,491	32,762

## 41、管理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11,541	265,754
资产折旧与摊销	80,142	70,866
其他税金	60,586	38,950
租金	17,171	17,074
办公费	13,552	14,229
业务招待费	8,491	9,905
维修及保养费	5,204	6,491
动力费(水电费)	6,812	6,739
保险费	6,302	8,219
差旅交通费	6,090	6,077
通讯费	4,094	3,577
其他	52,092	41,565
合计	572,077	489,446

## 42、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1,599	199,457
减：资本化利息	-94,913	-66,151
利息收入	-7,201	-7,754
净汇兑损失	3,267	1,551
其他	7,995	12,754
合计	160,747	139,857

## 43、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代理业务成本	1,252,692	1,074,534
职工薪酬费用	796,988	650,589
贸易销售成本	2,637,208	124,273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679,007	636,432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451,410	434,916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323,551	409,942
运输费用	278,680	283,902
动力费(水电费)	151,187	147,031
维修及保养费	54,954	49,241
租金	111,842	84,671
其他	321,679	281,021
	<u>7,059,198</u>	<u>4,176,552</u>

## 44、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贷款减值准备(冲回)/计提	(4,710)	1,834
坏账准备计提	-	110
合计	<u>(4,710)</u>	<u>1,944</u>

## 4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2,217	385,858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009	4,53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5	
合计	579,011	390,390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予合营企业取得的收益(i)		145,553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收益	1,558	47	1,558
取得子公司获得的收益(附注八)	151		151
政府补助(ii)	29,807	23,125	29,807
其他	6,596	10,401	6,596
合计	38,112	179,126	38,112

(i)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系本集团将若干资产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而确认的收益(附注七(11)(i)及附注七(17)(1)(ii))。

(ii)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专项补助	4,100	7,900	与资产相关
镇海区调结构促转型奖励资金	6,236		与收益相关
省级海洋经济发展专项基金	5,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471	15,22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807	23,125	/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水利建设基金	5,623	6,12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76	7,591	2,676
捐赠支出		200	
其他	2,361	3,700	2,361
合计	10,660	17,611	5,037

## 4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327,741	401,736
递延所得税	13,203	(25,645)
合计	<u>340,944</u>	<u>376,091</u>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u>1,964,146</u>	<u>2,111,482</u>
按适用税率 2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1,037	527,871
子公司税率不同的影响(附注六(1))	(17,380)	(24,995)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137,131)	(90,7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1,410)	-
非应纳税收入	(20,305)	(48,2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18,431	12,811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2,101	(4,206)
其他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601	3,568
所得税费用	<u>340,944</u>	<u>376,091</u>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5）

**50、每股收益****(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13,964	1,636,654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2,800,000	12,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0.12</u>	<u>0.13</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57,028	56,349
保函保证金	41,422	63,144
补贴收入	25,707	66,481
其他	6,163	13,184
合计	130,320	199,15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26,972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5,368	1,840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92,089	19,238
合计	124,429	21,07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分期收到的现金	3,273	3,278
收回原存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42,439	119,000
收回合营企业股东借款	50,000	
合计	95,712	122,278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原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83,396	1,418
向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	8,000	
合计	91,396	1,418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受限制之银行存款	21,080	
合计	21,080	

##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1,623,202	1,735,391
加/(减): 资产减值(冲回)/计提(附注七(44))	(4,710)	1,94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附注七 (12)(a))	8,080	10,842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七(13)(2)(a))	609,851	568,711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七(15)(1)(a))	61,076	56,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 资产的净损失/(收益)(附注七(46)、 (47))	1,118	(138,009)
财务费用	156,515	131,941
投资收益(附注七(45))	(579,011)	(390,39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2,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6,222	(22,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3,019)	(3,438)
存货的增加	(259,473)	(16,900)
吸收存款的增加	307,656	315,552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减少	68,987	147,6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96,152)	(815,6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7,642	251,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07,986</u>	<u>1,831,751</u>

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385,748	1,733,32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57,213)	(1,423,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828,535</u>	<u>309,987</u>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37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72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235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3,055,019	2,264,944
减：原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92,960)	(41,353)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附注七(1))	(576,311)	(666,3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u>2,385,748</u>	<u>1,557,213</u>

##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415	6.1136	130,920
港币	318,824	0.7886	251,428
日元	6,794	0.0501	3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美元	373	6.1136	2,27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397	6.1136	20,770
日元	482,105	0.0501	24,153
台币	22,788	0.2009	4,5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港元	91,241	0.7886	71,952
应付账款			
美元	8,272	6.1136	50,598
日元	99,866	0.0501	5,003
欧元	8,138	6.7189	54,676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82	6.1136	1,111
短期借款			
美元	13,229	6.1136	80,874
港元	60,000	0.7886	47,31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69,536	6.1136	424,284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 被购买方的收 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 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 购买方的经营活 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期末 被购买方的现 金流量净额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称“朝阳石化”)	2015年 5月7日	3,337	10%	现金购买	2015年 5月7日	控制权转移	158,346	514	(4,107)	(11,123)

朝阳石化原系本集团持有 40% 股权的联营企业，于 2015 年 3 月，本公司与朝阳石化另一股东—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 3,337 千元购买其持有的朝阳石化 10% 的股权，购买日为 2015 年 5 月 7 日。根据股权转让后经修改的朝阳石化公司章程，本集团获得了朝阳石化的控制权，因此自控制权转移之日起纳入本集团之合并范围。

(a)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1,222	21,222	30,143
应收款项	15,834	15,834	845
存货	2,970	2,970	6,374
固定资产	21	21	32
减：应付款项	(5,166)	(5,166)	(54)
净资产	<u>34,881</u>	<u>34,881</u>	<u>37,340</u>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取得的净资产	<u>34,881</u>	<u>34,881</u>	<u>37,340</u>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朝阳石化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采用的资产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其关键假设包括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及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朝阳石化
合并成本合计	3,33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u>(3,488)</u>
营业外收入(附注五(46)(a))	<u>(151)</u>

(c) 收购相关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3,337
减：取得的朝阳石化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10,572)</u>
取得朝阳石化收到的现金净额	<u>7,235</u>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际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集装箱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新世纪投资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招商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5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90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铁路货物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理货	76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进出口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劳务输出、租赁	100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液体化工	35	25	设立或投资
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75		设立或投资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设立或投资
联合集海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100	设立或投资
国际贸易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贸易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世航港口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物流”)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富春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万方太仓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98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百思德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实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5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朝阳石化(附注八)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招商国际	75	71	董事会 7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新海湾	70	71	董事会 7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明州码头	98	80	董事会 5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太仓武港	55	78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2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朝阳石化	50	56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其他说明：

除上述所列主要子公司外，本集团还有众多其他子公司，由于数量众多且不重大，此等子公司未在上表中予以逐一系列示。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财务公司	25	23,624	27,665	432,815
太仓武港	45	48,196	41,258	672,942
梅山国际	10	9,273		137,590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财务公司	6,792,016	69,364	6,861,380	5,130,119		5,130,119	7,213,820	92,843	7,306,663	5,559,240	-	5,559,240
太仓武港	298,149	2,282,341	2,580,490	487,392	597,671	1,085,063	258,595	2,339,169	2,597,764	410,405	709,606	1,120,011
梅山国际	214,107	2,337,101	2,551,208	452,303	723,000	1,175,303	152,400	2,247,669	2,400,069	575,032	544,000	1,119,03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财务公司	147,401	94,497	94,497	303,656	132,122	77,989	77,989	-169,727
太仓武港	278,675	107,102	107,102	78,391	267,305	106,656	106,656	121,990
梅山国际	188,322	92,728	92,728	88,532	269,425	99,398	99,398	140,304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权益法
远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权益法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合营联营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北仑国际码头	51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大榭招商	35	33.3	董事会 9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港吉码头	意宁码头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港吉码头	意宁码头
流动资产	408,334	215,266	172,002	100,078	290,379	174,818	135,324	111,242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1,759	51,245	73,205	38,439	205,308	52,671	44,768	57,579
非流动资产	1,505,797	3,378,897	2,317,283	1,538,908	1,522,880	3,384,982	2,341,062	1,528,155
资产合计	1,914,131	3,594,163	2,489,285	1,638,986	1,813,259	3,559,800	2,476,386	1,639,397
流动负债	87,361	590,451	556,496	376,180	44,310	409,770	548,304	324,058
非流动负债		91,704	227,389	29,750		122,380	172,439	59,500
负债合计	87,361	682,155	783,885	405,930	44,310	532,150	720,743	383,558
净资产	1,826,770	2,912,008	1,705,400	1,233,056	1,768,949	3,027,650	1,755,643	1,255,8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31,653	1,456,004	852,700	616,528	902,164	1,513,825	877,822	627,920
调整事项	-68,490	-596,448	-445,802	-306,051	-70,565	-607,969	-454,418	-312,54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63,163	859,556	406,898	310,477	831,599	905,856	423,404	315,38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0,861	528,167	383,310	270,170	299,240	469,984	364,969	256,511
财务费用	-1,088	7,303	14,457	6,198	-1,544	4,385	16,868	10,388
所得税费用	21,607	22,795	18,486	14,707	34,800	21,579	17,483	17,097
净利润	57,822	168,642	126,133	99,934	102,504	157,448	130,307	90,99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7,822	168,642	126,133	99,934	102,504	157,448	130,307	90,99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69,314			50,373	124,182		

##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ii) 如附注七(11)(i)中所述,调整事项为本集团向合营企业历年转让若干资产的内部交易而形成的未实现收益。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369,369		207,053	
非流动资产	2,359,339		2,403,879	
资产合计	2,728,708	42,850,887	2,610,932	43,735,219
流动负债	480,582		488,426	
非流动负债	500,000		500,000	
负债合计	980,582	36,858,522	988,426	38,020,409
净资产	1,748,126	5,992,365	1,622,506	5,714,8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1,844	1,198,473	567,877	1,142,962
调整事项		369,787		369,78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11,844	1,568,260	567,877	1,512,74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61,099	1,344,930	305,725	1,209,976
净利润	125,620	281,557	92,908	136,497
其他综合收益		-4,000		22,465
综合收益总额	125,620	277,557	92,908	158,96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02,780	1,427,12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2,134	41,109
--其他综合收益	-104,798	-6,953
--综合收益总额	47,336	34,15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89,798	1,574,6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261	15,7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261	15,793

其他说明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中未发生超额亏损的情况。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见附注十三(1)。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无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 市场风险

####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新台币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30,920	251,428	340	-	-	382,6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79	-	-	-	-	2,279
应收款项	20,770	-	24,153	-	4,578	49,5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1,952	-	-	-	71,952
合计	<u>153,969</u>	<u>323,380</u>	<u>24,493</u>	<u>-</u>	<u>4,578</u>	<u>506,420</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80,874	47,316	-	-	-	128,190
应付款项	51,709	-	5,003	54,676	-	111,388
长期借款	424,284	-	-	-	-	424,284
合计	<u>556,867</u>	<u>47,316</u>	<u>5,003</u>	<u>54,676</u>	<u>-</u>	<u>663,862</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6,683	13,467	25	543		100,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1	-	-	-		2,281
应收款项	32,633	-	24,056	-		56,6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0,809	-	-		60,809
合计	<u>121,597</u>	<u>74,276</u>	<u>24,081</u>	<u>543</u>		<u>220,497</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03,326	47,332	-	-		250,658
应付款项	129,166	-	8,055	-		137,221
长期借款	373,259	-	-	-		373,259
合计	<u>705,751</u>	<u>47,332</u>	<u>8,055</u>	<u>-</u>		<u>761,138</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30,217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43,812 千元)。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20,705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021 千元)。

##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浮动利率		
—借款	3,607,147	3,010,031
—吸收存款	2,527,738	2,220,082
固定利率		
—借款	390,874	744,958
—应付债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	4,100,000	3,200,000
—同业拆借—拆入	-	400,000
合计	10,625,759	9,575,071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4,035 千元(2014 年度：约人民币 7,931 千元)。

##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股利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

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发放贷款及垫款	原币种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贷款	人民币	32,000	70,000
—保证贷款	人民币	3,000	3,000
—信用贷款	人民币	2,034,933	1,842,000
合计		2,069,933	1,915,000

###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及发行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方式，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468,158	-	-	-	468,158
吸收存款	2,527,738	-	-	-	2,527,738
应付款项	2,207,729	-	-	-	2,207,729
其他流动负债	3,122,200	-	-	-	3,122,200
长期借款(含一年 内到期)	568,302	867,746	1,573,616	552,025	3,561,689
应付债券(含一年 内到期)	1,052,810	105,910	-	-	1,158,720
合计	<u>9,946,937</u>	<u>973,656</u>	<u>1,573,616</u>	<u>552,025</u>	<u>13,046,234</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495,071	-	-	-	495,071
吸收存款	2,220,082	-	-	-	2,220,082
应付款项	1,698,118	-	-	-	1,698,118
其他流动负债	1,566,814	-	-	-	1,566,814
长期借款(含一年 内到期)	522,725	805,935	1,947,403	654,690	3,930,753
应付债券(含一年 内到期)	1,092,900	51,910	1,157,820	-	2,302,630
合计	<u>7,595,710</u>	<u>857,845</u>	<u>3,105,223</u>	<u>654,690</u>	<u>12,213,468</u>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181,554	2,279		183,833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79		2,279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79		2,27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279		2,279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554			181,55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81,554			181,554
(3) 其他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181,554	2,279		183,833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5、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等。

## 6、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上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按其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6,000,000	75.46	75.4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交水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兴港货柜	合营企业

宁波港九龙仓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九龙仓仓储”)	合营企业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船舶”)	合营企业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	合营企业
宁波中燃	合营企业
东南物流货柜	合营企业
金鑫码头	合营企业
信业码头	合营企业
上海港航	合营企业
杭州湾	合营企业
台州湾港务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京泰船务”)	合营企业
中海油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油”)	合营企业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安海运”)	联营企业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宁波联合国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联合”)	联营企业
新建材科技	联营企业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长胜货柜”)	联营企业
鹰甬物流	联营企业
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港物流”)	联营企业
两江海运	联营企业
众成矿石	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联营企业
新世纪货柜	联营企业
金海菱液化	联营企业
大榭港发	联营企业
舟山武港	联营企业
温州金洋	联营企业
通商银行	联营企业
舟山衢黄	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仑港装卸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仑港装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北仑技工学校(以下称“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55,944	69,003
朝阳石化	物资采购	19,784	29,472
众成矿石	装卸收入分成	21,726	24,020
远东码头	装卸收入分成	5,877	14,527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分成	43,239	24,307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分成	28,193	31,042
温州金洋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559	3,124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682	2,207
大榭招商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255	4,592
港吉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082	1,192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653	1,121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653	730
金鑫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070	1,896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871	2,831
意宁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93	1,032
众成矿石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354
兴港船舶	代理业务支出	14,474	10,793
鼎盛海运	代理业务支出	11,936	13,547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支出	11,030	9,061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支出	6,404	6,366
远东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1,221	1,288
北仑国际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1,039	1,374
大榭招商	代理业务支出	752	796
意宁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714	700
港吉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710	66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2,818	11,922
港吉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8,968	8,271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6,845	7,077
意宁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5,217	5,200
众成矿石	提供水电收入	2,797	2,801
舟山衢黄	物资销售收入	263,136	65,091
宁波中燃	物资销售收入	76,583	
光明码头	物资销售收入	27,692	
港吉码头	物资销售收入	16,748	5,689
意宁码头	物资销售收入	16,165	3,397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收入	2,771	6,954
兴港货柜	物资销售收入	932	4,655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5,474	5,301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4,669	4,533
港吉码头	劳务费收入	3,551	3,476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2,841	3,575
意宁码头	劳务费收入	2,409	2,408
大树招商	劳务费收入	2,762	2,327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1,811	1,811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997	900
鼎安海运	劳务费收入	230	760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7,737	29,008
港吉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1,240	26,787
大树招商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5,599	21,264
意宁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9,749	21,712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7,023	16,784
兴港船舶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917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645	1,790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142	2,671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063	10,971
嘉兴泰利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泰利”)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9,382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21,451	20,730
嘉兴泰利	代理业务收入		487
兴港船舶	代理业务收入		4
北仑国际码头	工程建设收入		3,815
舟山衢黄	工程建设收入	2,499	5,222

##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63,172	55,907
港吉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20,407	19,516
意宁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13,079	11,163
远东码头	土地使用权	4,409	2,553
港吉码头	土地使用权	913	784
意宁码头	土地使用权	609	523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1,456	1,456
北仑东华	房屋建筑物等	900	900

##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除附注七(31)中所述由宁波港集团担保发行的公司债券以外，本集团与关联方无重大担保事项。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通商银行	150,000	2015-06-11	2015-07-02	
通商银行	100,000	2015-06-12	2015-07-03	
通商银行	150,000	2015-06-15	2015-07-06	
光明码头	68,000	2015-06-12	2016-06-10	
宁波中燃	50,000	2015-06-17	2015-09-16	
宁波中燃	15,000	2015-03-13	2015-09-12	
宁波中燃	10,000	2015-05-15	2015-11-14	
宁波中燃	5,000	2015-02-13	2015-03-12	
信诚拖轮	24,000	2015-03-02	2018-03-01	
中海油	6,300	2015-04-01	2018-03-31	
众成矿石	15,000	2015-04-15	2018-04-14	
宏通铁路	2,000	2015-01-05	2016-01-04	
宏通铁路	1,000	2015-04-23	2015-10-22	

资金拆借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借予关联方的贷款，部分已于年内到期或者提前偿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余额参见附注七(8)及附注七(10)。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资产转让		745,959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18	4,875

## (7). 其他关联交易

## 借款利息收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舟山衢黄	10,703	51%	8,878	36%
光明码头	4,062	19%	2,807	11%
港吉码头	1,440	7%	2,904	12%
信业码头	924	4%	1,209	5%
信诚拖轮	798	4%	1,012	4%
宁波中燃	775	4%	2,301	9%
意宁码头	-	-	2,768	11%
宁波港集团	-	-	2,021	8%
合计	18,702	89%	23,900	96%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舟山衢黄	557	20%	1,057	16%
宁波港集团	359	13%	2,693	41%
东方工贸	251	9%	151	2%
北仑国际码头	219	8%	114	2%
北仑环球置业	167	6%	447	7%
远东码头	164	6%	639	10%
意宁码头	122	4%	44	1%
中交水运	114	4%	127	2%
环球置业	66	2%	702	10%
其他关联方	781	28%	607	9%
合计	2,800	100%	6,581	100%

上述交易均系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存款支付的利息。

##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3,391	12%	1,557	5%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意宁码头	61,359			
应收股利	远东码头	72,828			
应收股利	港吉码头	88,188			
应收股利	温州金洋	11,068			
应收股利	中海船务	2,769			
应收股利	宁港物流	2,741		2,741	
应收股利	信诚拖轮	1,451			
应收股利	北仑船务	1,860			
应收股利	颐博科技	265		265	
应收股利	京泰船务	247			
应收账款	舟山衢黄	92,795		17,718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13,343		12,407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12,841		11,970	
应收账款	港吉码头	12,547		5,613	
应收账款	光明码头	8,146		11,385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6,537		4,665	
应收账款	兴港货柜	5,404		4,423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5,162		4,216	
应收账款	大树招商	4,814		4,321	
应收账款	意宁码头	4,424		6,438	
应收账款	兴港船舶	2,549		1,314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2,240		2,335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2,081		1,586	
应收账款	宏通铁路	1,919			
应收账款	中海船务	1,427		1,751	
应收账款	长胜货柜	66		38	
应收票据	光明码头	78,339		21,206	
其他应收款	兴港货柜	46,543		46,881	
其他应收款	鹰甬物流	15,836		7,650	
其他应收款	舟山衢黄	14,751			
其他应收款	饶甬物流	11,605		11,375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9,903		8,755	
其他应收款	青峙化工	9,628		11,311	
其他应收款	衢州通港	8,207		8,164	
其他应收款	港吉码头	5,202		1,165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2,064		8,428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1,755		512	
其他应收款	大树招商	186		4	
其他应收款	上海港航			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通商银行	400,000		2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宁波中燃	75,000		15,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68,000		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信业码头	32,000		32,000	
其他流动资产	九龙仓储	3,000		3,000	
其他流动资产	宏通铁路	2,000		2,000	
其他流动资产	青峙化工			4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信诚拖轮			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鹰甬物流			8,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舟山衢黄	380,000		38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光明码头	110,000		11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港吉码头	30,000		75,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信诚拖轮	24,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新建材科技	20,000		2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众成矿石	15,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中海油	6,300			
长期应收款	信业码头	7,860		10,859	
银行存款	通商银行	424,374		574,99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宁波港集团	1,673,760	1,445,882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186,607	105,443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146,851	92,574
吸收存款	港吉码头	53,873	44,154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49,904	26,740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46,774	19,134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43,634	11,713
吸收存款	意宁码头	38,172	56,751
吸收存款	实华装卸	18,357	10,086
吸收存款	仓港装卸	17,644	5,161
吸收存款	大榭港发	15,297	4,168
吸收存款	技工学校	11,077	11,134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9,266	11,863
吸收存款	宁波实华	8,187	44
吸收存款	中交水运	8,026	9,066
吸收存款	舟山衢黄	7,343	161,991
吸收存款	台州湾港务	5,452	3,817
吸收存款	青峙化工	2,155	13,001
吸收存款	温州金洋	522	521
吸收存款	朝阳石化(附注八)		4,363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184,837	182,476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10,345	8,059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8,535	4,624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8,135	14,260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7,562	9,333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7,124	2,482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6,499	5,083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6,207	5,155



应付账款	兴港船舶	5,476	2,063
应付账款	港吉码头	5,000	1,096
应付账款	众成矿石	4,930	3,931
应付账款	意宁码头	4,194	1,696
应付账款	大榭招商	3,020	1,898
应付账款	北仑东华	828	1,632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587	379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527	1,832
预收款项	舟山衢黄	171,833	217,824
预收款项	远东码头	31,952	11,982
预收款项	意宁码头	16,563	
预收款项	港吉码头	10,828	
预收款项	光明码头	8,971	10,745
其他应付款	仑港装卸	2,384	
其他应付款	远东码头	2,258	
其他应付款	东南物流	2,177	2,061
其他应付款	宁波实华	798	718
其他应付款	宁波中燃		997
短期借款	东方工贸	11,000	24,800
长期借款	东方工贸	10,000	10,000

## 7、关联方承诺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销售设备-		
舟山衢黄	323,283	255,255
光明码头	136,009	-
北仑国际码头	38,080	-
合计	<u>497,372</u>	<u>255,255</u>

##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2,211,277</u>	<u>2,515,714</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合营企业自身的资本支出承诺中所占的份额汇总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30,615</u>	<u>34,212</u>

##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1,786	64,409
一年至二年以内	28,322	3,880
二年至三年以内	1,899	2,126
三年以上	4,617	4,239
合计	<u>116,624</u>	<u>74,654</u>

##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梅龙码头”)	335,000	335,000
— 义乌市义乌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港物流”)	3,500	3,500
— 宁波港运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称“港运通信”)	1,500	1,500
— 嘉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善集团”)(注)	144,290	-
—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聪投资”)(注)	48,203	-
— 宁波明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城租赁”)	42,500	-
合计	<u>574,993</u>	<u>340,000</u>

注：根据本集团之子公司香港明城分别与现代货箱码头太仓(一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一期投资”)及现代货箱码头太仓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港投资”)于 2015 年 6 月 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香港明城拟出资人民币 206,930 千元(折合港币 262,309 千元)及人民币 69,129 千元(折合港币 87,629 千元)，分别受让一期投资持有的嘉善集团 50%的股权及太仓港投资持有的百聪投资 50%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股权转让尚未完成，本集团已预付人民币 83,468 千元的股权转让款并记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基本完成。

##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支出承诺和经营租赁承诺均按照之前承诺履行，并根据实际变化更新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对外投资承诺见附注十三(1)(3)。

##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七(2)中所述的已贴现和已背书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外，本集团无其它重大或有事项。

####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集团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发行的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已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到期兑付。

本集团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发行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发行利率 3.29%，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15 年 8 月 17 日，兑付日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

####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 1、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注)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注：本集团于 2014 年下半年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国际贸易，主要经营燃料油、煤炭、钢材等贸易销售业务。考虑贸易业务的发展、经营规模及业务特性，本集团自 2014 年度开始独立管理此类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评价其经营成果，并将其与集团内类似经营活动的业务单元合并单独列示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056,329	818,083	265,618	778,293	2,974,408	2,663,030	49,650		8,605,411
分部间交易收入	34,908	30		46,777	241,033	90,992	97,751	511,491	
营业成本	-483,112	-338,662	-153,299	-536,821	-2,331,462	-2,637,208	-5,368		-6,485,932
利息收入							7,201		7,201
利息费用							-156,686		-156,68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2,217		532,217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4,066	-125,102	-7,028	-172,995	-197,482	-1,854	-480		-679,007
资产减值损失							4,710		4,710
利润总额	511,769	410,071	97,280	152,276	293,058	16,821	482,871		1,964,146
所得税费用							-340,944		-340,944
净利润	511,769	410,071	97,280	152,276	293,058	16,821	141,927		1,623,202
资产总额	9,098,423	5,792,859	216,269	7,671,122	13,358,406	1,465,076	12,500,520	3,315,037	46,787,638
负债总额	-437,051	-312,339	-188,776	-299,403	-4,513,356	-1,053,580	-10,378,850	-3,315,037	-13,868,31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68,826	4,868	1,076	57,238	608,001	50,597			990,60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7,570,276		7,570,276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2014年6月30日分部信息如下：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948,312	865,740	241,597	928,026	2,876,222	48,759		5,908,656
分部间交易收入	23,336	1,422		40,464	354,358	83,363	502,943	
营业成本	-426,107	-343,732	-124,529	-570,290	-2,214,675	-7,288		-3,686,621
利息收入						7,754		7,754
利息费用						-133,306		-133,30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5,858		385,85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4,030	-121,254	-10,275	-164,192	-186,280	-401		-636,432
资产减值损失	4			5	-118	-1,835		-1,944
利润总额	466,406	457,895	102,843	264,417	377,921	442,000		2,111,482
所得税费用						-376,091		-376,091
净利润	466,406	457,895	102,843	264,417	377,921	65,909		1,735,391
资产总额	8,573,774	5,552,678	269,534	7,886,880	12,275,997	11,201,525	2,770,109	42,990,279
负债总额	-407,640	-221,979	-226,341	-480,928	-3,734,669	-9,657,767	-2,770,109	-11,959,21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69,883	48,018	14,714	132,287	796,029	85		1,261,01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7,037,700		7,037,700

注：贸易销售业务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归列于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分部，其经营活动及经营成果各项指标均不重大。

##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资本总额计算，债务净额为借款总额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本总额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权益总额加上债务净额计算。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u>14.8%</u>	<u>14.2%</u>

##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3,443	100			733,443	441,236	100			441,236
合计	733,443	/		/	733,443	441,236	/		/	441,23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93,636</u>	-	<u>26%</u>

####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其他说明：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33,443	441,236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u>733,443</u>	<u>441,236</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六个月以内	680,531	430,168
六个月到一年	34,161	7,877
一到二年	17,994	3,057
二到三年	672	108
三年以上	85	26
合计	<u>733,443</u>	<u>441,236</u>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00,287	100			7,600,287	6,622,444	100			6,622,444
合计	7,600,287	/		/	7,600,287	6,622,444	/		/	6,622,44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6,752,612	6,543,611
应收借款及利息	812,500	50,000
应收港务费	9,628	11,311
其他	25,547	17,522
合计	7,600,287	6,622,444
减：坏账准备		
净额	7,600,287	6,622,444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三集司	代垫款	4,594,363	两年以内	60	
香港明城	股东借款及代垫款	812,500	一年以内	11	
新世纪投资	代垫款	801,019	两年以内	10	
国际物流	代垫款	618,403	两年以内	8	
乍开集团	代垫款	203,107	两年以内	3	
合计	/	7,029,392	/	92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a)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994,524	5,105,503
一到二年	1,604,416	1,512,096
二到三年	1,327	4,845
三年以上	20	-
合计	<u>7,600,287</u>	<u>6,622,444</u>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1)	9,521,608	9,405,319
合营企业(2)	2,023,397	2,009,791
联营企业(2)	3,354,212	3,278,473
合计	<u>14,899,217</u>	<u>14,693,583</u>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u>14,899,217</u>	<u>14,693,583</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长期投资不存在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国际物流	244,918			244,918			
北三集司	642,656			642,656			
新世纪投资	875,271			875,271			75,293
舟山甬舟	989,793			989,793			
港铁公司	129,132			129,132			
外轮理货	41,985			41,985			
香港明城	148,518			148,518			91,200
新海湾	140,000			140,000			
乍开集团	669,533			669,533			
万方太仓	966,535			966,535			
明州码头	651,782			651,782			
嘉兴富春	145,459			145,459			
梅山国际	810,000			810,000			
梅港码头	675,000			675,000			
财务公司	1,125,000			1,125,000			
太仓武港	644,471			644,471			82,996
国际贸易	100,000			100,000			50,426
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港物资”)		98,944		98,944			
其他	405,266	17,345		422,611			187,126
合计	9,405,319	116,289		9,521,608			487,041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北仑国际码头	872,921			29,489				902,410	
宁波实华	166,103			21,135				187,238	
宁波中燃	43,371			2,442				45,813	
金鑫码头	58,634			-1,857				56,777	
信业码头	141,685			-1,489				140,196	
上海港航	453,074			145,140	-104,798	56,000		437,416	
台州湾港务	99,520			-1,122				98,398	
光明码头	108,746			-15,173				93,573	
其他	65,737			-4,161				61,576	
小计	2,009,791			174,404	-104,798	56,000		2,023,397	
二、联营企业									
大树招商	567,877			43,967				611,844	
青峙化工	76,272			12,759		14,000		75,031	
舟山武港	222,233			3,030				225,263	
朝阳石化(附注八)	14,936	3,337	17,194	372		1,451			
通商银行	1,512,749			56,311	-800			1,568,260	
舟山衢黄	679,961			-17				679,944	
温州金洋	166,307			2,061		9,667		158,701	
其他	38,138			1,852		4,821		35,169	
小计	3,278,473	3,337	17,194	120,335	-800	29,939		3,354,212	
合计	5,288,264	3,337	17,194	294,739	-105,598	85,939		5,377,609	

## 4、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4年12月31日	1,342,227	3,697,341	1,279,507	2,808,308	264,970	532,141	470,551	10,395,045
本期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688	4,148	4,171	44,802	482	-	6,760	62,051
—购置	1,187	-	-	3,647	1,897	144	4,804	11,679
本期减少								
—报废或处置	-758	-	-2,168	-33	-1,137	-	-4,214	-8,310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5,367	-	-	-	-	-	-5,367
2015年6月30日	1,344,344	3,696,122	1,281,510	2,856,724	266,212	532,285	477,901	10,455,098
累计折旧								
2014年12月31日	-316,446	-820,454	-286,902	-827,416	-120,472	-235,263	-246,018	-2,852,971
本期增加								
—计提	-32,960	-67,158	-27,933	-79,132	-11,574	-20,122	-22,396	-261,275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554	-	516	2	909	-	4,024	6,005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24	-	-	-	-	-	24
2015年6月30日	-348,852	-887,588	-314,319	-906,546	-131,137	-255,385	-264,390	-3,108,217
账面价值								
2015年6月30日	995,492	2,808,534	967,191	1,950,178	135,075	276,900	213,511	7,346,881
2014年12月31日	1,025,781	2,876,887	992,605	1,980,892	144,498	296,878	224,533	7,542,074

-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费用为人民币 261,275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61,207 千元)。
- (b)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36,528 千元和人民币 24,747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36,235 千元和人民币 24,972 千元)。
- (c)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加的原价中包括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62,051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44,759 千元)。
- (d)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120,156 千元(原价人民币 147,443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124,664 千元，原价人民币 148,577 千元)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 (e)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5、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792,130	68,737	4,860,867
本期增加			
购置	-	634	634
在建工程转入	-	903	903
本期减少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8,509)	-	(128,509)
2015 年 6 月 30 日	4,663,621	70,274	4,733,895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1,589)	(45,926)	(587,515)
本期增加			
计提	(50,037)	(4,279)	(54,316)
本期减少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460	-	7,460
2015 年 6 月 30 日	(584,166)	(50,205)	(634,371)
账面价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4,079,455	20,069	4,099,52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50,541	22,811	4,273,352

-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54,316 千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6,921 千元)。
-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计人民币 141,87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41,878 千元)。
-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6、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2,295,335	2,296,411
应付工程款(附注七(27))	252,883	143,280
工程质量保证金	52,533	47,732
其他	160,089	117,666
合计	<u>2,760,840</u>	<u>2,605,089</u>

## 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2,292	1,142,150	2,296,879	1,128,669
其他业务	35,961	16,900	38,741	16,123
合计	<u>2,148,253</u>	<u>1,159,050</u>	<u>2,335,620</u>	<u>1,144,792</u>

其他说明:

##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558,237	592,222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538,571	597,479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42,527	201,810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526,017	641,193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246,940	264,175
合计	<u>2,112,292</u>	<u>2,296,879</u>

## 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266,384	258,366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49,935	247,153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149,993	117,183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65,620	395,627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110,218	110,340
合计	<u>1,142,150</u>	<u>1,128,669</u>

##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34,662	36,089
其他	1,299	2,652
合计	<u>35,961</u>	<u>38,741</u>

##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16,838	15,523
其他	62	600
合计	<u>16,900</u>	<u>16,123</u>

## 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7,041	550,24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4,739	156,3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2,548	4,546
合计	824,328	711,132

## 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1,256,321	1,367,967
加/(减):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2,565	3,452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十六(4)(a))	261,275	261,207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十六(5)(a))	54,316	46,9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	2,280	821
财务费用	81,862	68,660
投资收益(附注十六(8))	(824,328)	(711,132)
存货的增加	(2,066)	(3,6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95	2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9,393)	(314,2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9,124	166,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12,251</u>	<u>886,526</u>

(b) 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686,084	1,389,01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u>(1,678,186)</u>	<u>(1,319,76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898</u>	<u>69,251</u>

## 十七、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0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5	
所得税影响额	-9,1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7	
合计	25,839	

##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7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	0.12	0.12



## 3、其他

(a) 2015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变动说明

(i)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金额	变动	变动原因分析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比率	
<b>资产项目:</b>					
应收票据	1,047,319	1,353,465	-306,146	-23%	下降主要系客户及时将到期票据承兑及将票据贴现、背书所致。
应收股利	242,776	3,006	239,770	7976%	上升主要系合联营企业本期宣告的股利尚未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2,145,972	1,483,809	662,163	45%	上升主要系收入上升且回款时间有所延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4,776	310,093	-75,317	-24%	下降主要系部分购买集装箱的保证金收回所致。
预付款项	540,341	795,577	-255,236	-32%	下降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存货	481,911	219,468	262,443	120%	上升主要系本集团贸易分部业务量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69,787	1,316,700	153,087	12%	上升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随着业务发展，贷款和拆出资金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67,311	352,053	115,258	33%	上升主要系本集团出租土地面积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9,410,625	19,518,602	-107,977	-1%	下降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及外购固定资产计人民币 5.68 亿元，固定资产处置计人民币 0.32 亿，本期资产折旧影响约人民币 6 亿等综合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3,193,116	2,766,443	426,673	15%	上升主要系本集团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梅山岛码头工程 3~5#码头工程施工增加较多所致。
无形资产	4,733,907	4,866,340	-132,433	-3%	下降主要系土地出租面积增加，由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b>负债及股东权益项目:</b>					
吸收存款	2,527,738	2,220,082	307,656	14%	上升主要系财务公司收到成员单位存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25,040	227,327	-102,287	-45%	下降主要采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142,221	636,033	506,188	80%	上升主要系本集团贸易分部业务量增加导致应付供应商货款上升所致。
其他应付款	889,782	826,751	63,031	8%	上升主要系由于装卸量上升导致应付港建港务费及押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004,995	1,502,572	1,502,423	100%	上升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20 亿，本期归还 2014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 亿及财务公司上年拆入资金人民币 4 亿本期归还所致。
长期借款	3,141,161	2,944,531	196,630	7%	上升主要系借入用于项目建设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00,000	1,100,000	-1,000,000	-91%	下降主要系本公司 2013 年度发行的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

## (ii) 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变动金额	变动	变动原因分析
	6 个月期间	6 个月期间		比率	
营业收入	8,605,411	5,908,656	2,696,755	46%	主要系 2014 年下半年新成立国际贸易,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国际贸易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1 亿, 另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综合物流及其他贸易业务分部收入有所增加。
营业成本	-6,485,932	-3,686,621	-2,799,311	76%	主要系备品备件及材料消耗成本、折旧摊销费用、职工薪酬费用及贸易销售成本等增加所致, 其中新设立国际贸易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产生贸易销售成本人民币 21 亿元。
管理费用	-572,077	-489,446	-82,631	17%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费用、其他税金、折旧摊销费用等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579,011	390,390	188,621	48%	主要系本期对合营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8,112	179,126	-141,014	-79%	主要系 2014 年本集团将若干固定资产转让予合营企业取得资产转让收益, 而本期无这一收益所致。

##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宋越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27日